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998

2013/14 年報



公司簡介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最大的羽絨服裝企業，旗下的四大核心羽絨服品牌包括波司登、雪中飛、康博和冰潔。通過這些品牌，本集團提供多種羽絨服產品以迎合不同階層的消費者，藉此進一步鞏固其在中國羽絨服行業的市場龍頭地位。

根據中國行業企業信息發佈中心編製的數據，以二零一三年的銷售額計算，本集團四大羽絨服品牌波司登、雪中飛、康博及冰潔在中國共佔37.8%的市場份額[#]。按中國行業企業信息發佈中心及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數據顯示，波司登從一九九五年至二零一三年連續19年成為中國羽絨服第一品牌。作為中國羽絨服裝行業的領頭人，本集團已連續18年在「中國國際服裝服飾博覽會」上代表中國向全球推介秋冬防寒服的最新流行趨勢。

在羽絨服為核心業務的基礎上，本集團積極推進四季化服裝的戰略，積極尋找適當時機並購入發展潛力高、聲譽良好的非羽絨服裝品牌項目，以進一步提升非羽絨服業務佔整體銷售的比例。目前本集團的主要非羽絨服品牌包括波司登男裝、杰西女裝及摩高休閒服。

[#] 在三十大大羽絨服品牌之中

目錄

2	成就
4	財務摘要
7	主席報告書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6	企業管治報告
4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9	董事會報告書
61	獨立核數師報告
63	合併綜合收益表
65	合併資產負債表
67	資產負債表
69	合併權益變動表
70	合併現金流量表
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6	公司資料
148	股東信息

成就

本集團致力保持於羽絨服行業的龍頭地位，於產品及質量上不斷追求進步。本集團旗下羽絨服品牌獲多個機構頒發獎項及證書認可。

年內，集團所獲獎項包括：

- 二零一三年十月，「波司登」及「雪中飛」品牌分別以人民幣282.29億元及人民幣75.73億元的品牌價值在R&F睿富全球排行榜的「2013中國最有價值品牌排行榜」位居第12及45位；
- 二零一四年三月，「波司登」、「雪中飛」、「康博」及「冰潔」品牌獲中國商業聯合會及中華全國商業信息中心頒發同類產品市場綜合佔有率第一、二、五及第九位的證書；
- 二零一四年三月，中國行業企業信息發佈中心就「波司登」、「雪中飛」、「康博」及「冰潔」品牌頒發同類產品銷量第一、二、五及第六位的證書；
- 二零一四年三月，「波司登」品牌羽絨服獲中國行業企業信息發佈中心頒發2013年度消費者最信賴品牌的證書。





財務摘要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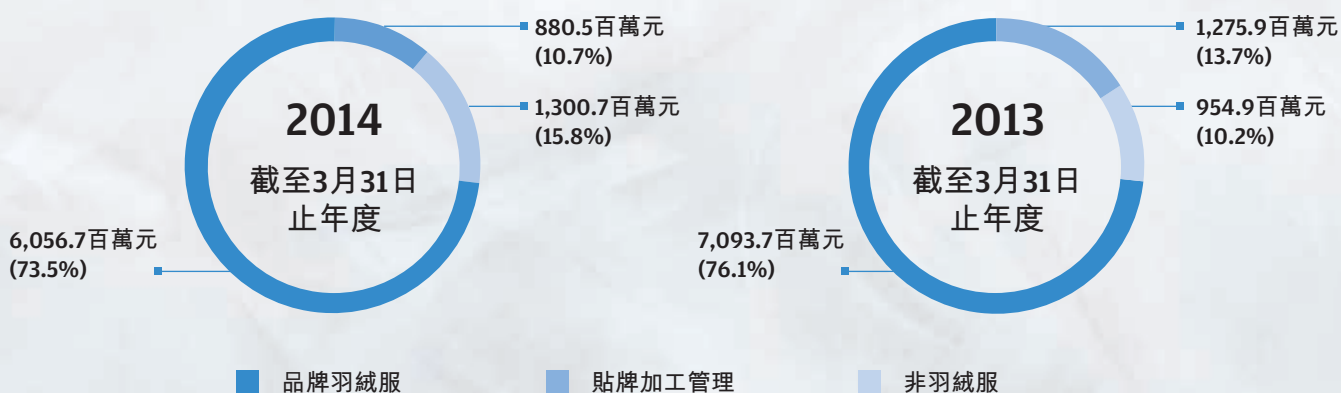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收入	8,237,894	9,324,539	8,376,062
毛利	4,115,456	4,720,549	4,188,634
經營溢利	865,470	1,271,670	1,621,39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694,704	1,078,650	1,436,642
非流動資產	2,900,778	2,540,443	2,517,817
流動資產	9,857,414	9,672,764	8,719,924
流動負債	2,807,280	3,634,987	3,286,641
淨流動資產	7,050,134	6,037,777	5,433,283
資產總值	12,758,192	12,213,207	11,237,7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950,912	8,578,220	7,951,100
權益總值	7,377,233	7,285,668	7,351,702
毛利率(%)	50.0	50.6	50.0
經營溢利率(%)	10.5	13.6	19.4
淨溢利率(%)*	8.4	11.6	17.2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8.73	13.55	18.29
— 攤薄(人民幣分)	8.72	13.55	18.29

* 淨溢利率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所佔收入的百分比計算

收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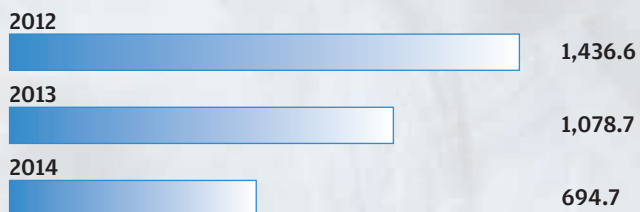
收入：人民幣8,237.9百萬元

收入：人民幣9,324.5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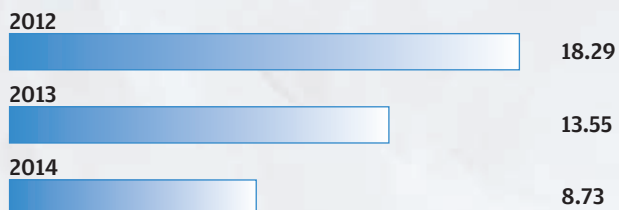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分)





主席 報告書

各位股東：

回顧

過去的一年，對整個服裝行業來說，是非常艱難的一年。市場需求持續不振，庫存積壓，電商衝擊，外資快時尚的加入，導致行業整體盈利水平下滑。反映隨著市場環境的變化，服裝行業過去所依靠的低成本、規模化優勢已經逐漸喪失，行業正在進入一個全新的變革時期。

集團在年內取得了極為不易的成績。在全體波司登員工和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的共同努力下，集團旗下波司登、雪中飛品牌市場銷售份額位居第一、第二，康博、冰潔品牌進入前十。品牌組合市場佔有率達到37.8%，連續第19年市場佔有率第一。

展望

未來將是中國服裝行業快速轉型升級的關鍵時期，服裝行業將從粗放式擴張到精細化發展，從追求規模和數量到更加重視質量和效益。在當前的市場環境，必須講求企業精益化管理、講求科學分析、講求體系搭建，現代企業管理更需有配備專業管理知識的職業經理人，為企業提供領先的商業思維和管理解決方案。

市場轉變正好為企業提供了轉型的機遇和推動力，本集團定會把握這次機遇，邁向更精細化和科學的管理，並通過變革提升集團的競爭力，尤其是以下幾方面：

- 一. 提高企業創新能力：1)通過科技創新提升核心競爭力；2)品牌建設的創新，使品牌所代表的文化和精神，與目標消費者有共鳴；3)管理理念和經營模式的創新。
- 二. 加強企業和消費者建立連接的能力：1)零售轉型是必然趨勢，要求以消費者體驗為中心，精細化終端管理；2)作強網絡營銷，O2O的探索，線上線下，雙翼齊飛。
- 三. 開拓國際市場的能力：與其把自己限制在放緩的國內市場上，同不斷湧入的國際品牌競爭，不如積極探索，開發國際市場的容量和資源。我們在英國倫敦的旗艦店將繼續穩定發展；羽絨服自有品牌的外銷也將繼續積極同步進行。

主席報告書



- 四. 資源整合、產業鏈協同發展的能力：1)內部資源整合是指通過搭建資源共享平台，使人、財、物、信息、知識等資源在統一平台上運轉，提升管控能力及效率，降低運營成本。2)外部資源的整合是指企業打造高效協同、快速反應的供應鏈體系，供應鏈就是「共贏鏈」，服裝企業必須同產業鏈上下游的企業共同把各自環節的效益最大化，對整個供應鏈進行集成創新。



二零一四年是非常關鍵的一年，我很榮幸邀請梁旭暉博士擔任首席執行官一職，這也體現了集團今年推行變革的決心。我深信梁博士豐富的行業經驗和管理能力將有力推進集團的精益管理改革以及現代化的平台搭建。我也非常感謝梁旭暉博士在行業困難的時刻加入波司登、支持波司登！當然，我本人還會擔任董事局主席和執行董事，繼續竭盡我所能，跟大家一起為公司的發展努力！

致謝

我在此代表集團向全體員工致以最衷心的感謝！並感謝各位股東、經銷商、供應商及消費者的長期支持！

高德康
董事局主席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市場回顧

中國經濟增長趨緩 服裝行業挑戰重重

二零一三年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達56.9萬億元，同比增長7.7%，反映中國經濟進入中速增長期。相對於經濟增長的速度，中國政府更加關注經濟增長的質量。政府通過大力推進改革、調整結構、經濟再平衡來進一步提高中國經濟質量。未來中國經濟將從投資驅動型轉向消費驅動型，實現可持續發展。

中國服裝行業正面臨十年來最大的挑戰。二零一三年全國服裝類商品零售類值同比增長為11.5%，增速為十年新低。二零一四年一至三月份同比增長下滑至9%，意味著消費增速繼續放緩。原材料價格、勞動力成本和租金成本逐年上升，正逐步蠶蝕零售服裝業的利潤。同時行業競爭加劇，電子商務的崛起對傳統服裝企業的衝擊，前期盲目擴張導致產業過剩，造成了服裝行業遇到瓶頸。宏觀形勢充滿變革、機會與挑戰。

業績回顧

羽絨服業務

年內，羽絨服領域受到宏觀經濟環境的影響，且面對服裝行業普遍的問題和挑戰。加上去年秋冬天氣異常高溫，也對羽絨服的銷售造成影響。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期間，月平均氣溫在同一地區與去年同比平均高出2-3度，尤其中部和西部地區，二零一四年首三個月份的氣溫同比顯著上升，個別地方甚至高達十度以上。在嚴峻的環境下，本集團年內的羽絨服業務收入達人民幣6,056.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滑14.6%，佔本集團總收入的73.5%。品牌羽絨服的銷售數量為17.8百萬件（包括品牌羽絨服旗下的四季化產品），較去年同期下滑17.0%。

波司登憑藉多年的品牌優勢，和高市場滲透率，保持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根據中國行業企業信息發佈中心發佈的二零一三年全國羽絨服市場資訊報告顯示：本集團旗下的四大羽絨服品牌：波司登、雪中飛、康博、冰潔的市場佔有率合共達到37.8%，市場銷量連續第19年遙遙領先。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羽絨服業務總店數淨減少1,357家至11,652家，銷售面積減少約6.7%。本集團利用銷售淡季對渠道進行梳理和調整，年內第三方經銷商網點淨減少2,083家至7,829家。自營網點淨增加726家至3,823家，佔整個零售網絡約3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羽絨服品牌劃分的零售網絡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波司登		雪中飛		康博		冰潔		其他		合計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專賣店												
本集團經營	389	70,603	175	17,609	28	2,663	19	1,154	2	194	613	92,223
第三方經銷商經營	2,435	289,759	718	55,825	470	34,380	692	42,678	363	20,574	4,678	443,216
小計	2,824	360,362	893	73,434	498	37,043	711	43,832	365	20,768	5,291	535,439
零售網點[#]												
本集團經營	1,235	94,601	932	58,996	837	18,414	203	6,085	3	128	3,210	178,224
第三方經銷商經營	712	84,726	533	41,441	989	72,344	709	43,727	208	11,789	3,151	254,027
小計	1,947	179,327	1,465	100,437	1,826	90,758	912	49,812	211	11,917	6,361	432,251
合計	4,771	539,689	2,358	173,871	2,324	127,801	1,623	93,644	576	32,685	11,652	967,690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波司登		雪中飛		康博		冰潔		其他		合計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店數	銷售面積
專賣店												
本集團經營	62	14,396	238	28,133	22	2,516	-	-	-	-	322	45,045
第三方經銷商經營	3,023	359,729	1,026	79,772	499	36,501	827	51,004	193	10,939	5,568	537,945
小計	3,085	374,125	1,264	107,905	521	39,017	827	51,004	193	10,939	5,890	582,990
零售網點[#]												
本集團經營	1,074	111,406	963	58,682	735	16,379	1	300	2	85	2,775	186,852
第三方經銷商經營	943	98,876	602	36,085	1,300	79,208	944	31,442	555	21,407	4,344	267,018
小計	2,017	210,282	1,565	94,767	2,035	95,587	945	31,742	557	21,492	7,119	453,870
合計	5,102	584,407	2,829	202,672	2,556	134,604	1,772	82,746	750	32,431	13,009	1,036,860

銷售面積單位為平方米

本集團的寄售網點主要為位於百貨公司的櫃位，一般只會在羽絨服銷售旺季期間才設置，以配合產品季節性的特點。

羽絨服品牌按地區劃分的零售網絡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華東片區	4,615	4,795	-180
華中片區	2,411	2,378	33
華北片區	1,285	1,886	-601
東北片區	1,274	1,576	-302
西北片區	1,206	1,402	-196
西南片區	861	972	-111
合計	11,652	13,009	-1,357

地區：

- 華東片區：江蘇、安徽、浙江、上海、福建、山東
 華中片區：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廣東、廣西、海南
 華北片區：北京、天津、河北
 東北片區：遼寧、吉林、黑龍江、內蒙古
 西北片區：新疆、甘肅、青海、陝西、寧夏、山西
 西南片區：四川、西藏、重慶、雲南、貴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羽絨服業務的主要進展

本集團在年內主要在以下幾方面重點開展工作並取得階段性成果：1.有效的採購管理，控制成本的上漲幅度；2.根據終端銷售即時調整生產計劃；3.渠道的掃描梳理形成多維度渠道分析，使佈局更合理；4.零售轉型的準備，積累經驗；5.資訊化管理有效提升，積極籌劃系統升級；6.物流的現代化管理，技術更新，大大提高效率。

1. 有效的採購管理控制成本上漲幅度

本集團於年內在原材料採購一環通過資源整合、戰略合作、淡季採購等一系列措施將成本鎖定在優於市場的水平。

羽絨採購：二零一三年羽絨市場受到禽流感的嚴重影響，貨源緊缺，且價格瘋炒，在去年四月份市場價格環比增長了一倍。應對禽流感本集團(1)通過淡季採購在價格上漲前已採購部份羽絨；(2)採用部份預付的形式為羽絨供應商提供資金支持，保證貨源；(3)精準把握訂貨時間，並利用本集團在市場的影響力，與供應商聯手抵禦投機炒作；(4)與主要羽絨供應商(均有多年穩定的合作伙伴關係)通過協商，使全年採購價格低於市場超過20%。

其他原材料：面輔料採購方面，本集團對於新開發的面料，通過早期的介入，新開發面料獲得較優惠價格。毛條採購方面，年內毛條價格高企。本集團指派專業人員到現場，對毛皮的切割，尾料使用等作出技術指導，使毛皮的使用率最大化，從而整體節約成本。

2. 根據終端銷售即時調整生產計劃

年內天氣反常，且零售市場低迷，本集團根據實際銷售情況調整生產採購，並及時進行補單分配。在踏入銷售旺季時，本集團主動減低約15%生產量，減少新庫存的增加，避免庫存的累計。

3. 渠道的掃描梳理形成了多維度渠道分析，使佈局更合理

本集團利用銷售淡季，對網店進行統計梳理，形成了片區劃分、線級城市劃分、商圈等級劃分等多維度的渠道分析和管管理。通過掌握店鋪所在商圈類別情況，以及品牌和周邊競品的位置分析，制定更符合品牌定位和未來銷售策略的網點開拓規劃。在年內，羽絨品牌的店鋪結構進一步調整，為零售轉型做好渠道的經驗積累與合理佈局。

4. 零售轉型的準備，積累經驗

本集團逐步向零售轉型的目標邁進，年內本集團從終端形象、陳列標準、服務品質、倉庫管理等方面全面提升零售終端的品質，提高服務水準和門店經營效率。年內，通過開展零售小分隊，對人、貨、場進行全面培訓，首批約60家的標桿直營網點的形象、服務都有了明顯的提升，銷售率情況優於其它店鋪，這成果為將來更大範圍的應用提供了信心和紮實的經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資訊化管理有效提升，積極籌劃系統升級

不斷提高終端系統滲透率：本集團於年內組織技術指導小組，對終端網點進行監管、培訓、指導，提高銷售終端ERP系統的使用效率。在年內經銷商通過培訓更加熟悉系統，全國銷售網絡ERP的使用率達到了75%以上，顯著提高了經銷商數據的管理和商品管理的效率。同時POS推進小組根據集團自身業務需求，自行開發更具有靈活性、彈性、成本更低、全國性的零售終端的POS系統。本集團加強推動POS的安裝使用率，確保終端銷售資料的即時性、準確性、以及資料分析的指導意義，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羽絨服品牌的POS系統覆蓋率超過80%。

集團資訊系統的升級：本集團於年內聘請了埃森哲對集團的資訊化管理進行了系統的梳理，將供應鏈、物流、財務以及管理平台做了全方位的考慮。集團未來將使用SAP為核心系統替換當前自行開發的ERP系統，新的資訊系統是為了適應集團未來三至五年業務發展的需要，支持本集團未來零售轉型、非羽絨服業務以及國際化業務。通過使用SAP系統達到優化業務流程，強化風險控制，實現財務業務一體化管理，提升財務數據處理速度。年內本集團已完成了SAP系統的採購，並確定與IBM合作，進行系統的諮詢、實施，目前已完成業務藍圖的設計。預計SAP系統將於2014/2015財年年末上線運行。

6. 物流的現代化管理，技術更新，效率大大提高

本集團在年內加強了物流的現代化改造，為實現商品共享和管理提供了更有效的平台。年內在物流信息管理方面通過系統集成，實現三倉庫存數據（終端POS，分公司倉庫ERP，總倉WMS系統）的實時共享，從物流維度提高領導分析和決策的數據；通過一系列的措施優化流程，提高數據準確性，從而提高作業效率，並通過精簡作業流程減少操作人員，降低成本。如：1) 在羽絨服行業裡唯一一家企業引進RF掃描一體機，優化物流訂單分揀複合流程，使準確率達到100%，作業效率翻番；2) ERP系統中工廠門戶的建立保證了貨品數據的準確，收貨作業效率提高了42.5%。

從物流的中長期發展規劃考慮，本集團明確了未來中央物流中心—區域物流中心的二級配送方向，開始對區域物流中心改革作深入的探索，利用地區集成的規模效應加快配送速度，幫助提高對零售終端的快速反應。本集團於年內重點考察蘇南地區的區域物流中心試點，通過了解和規劃，確保來年變革有序推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貼牌加工管理業務

年內，本集團的貼牌加工管理業務收入達人民幣880.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滑7.8%，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7%。該業務板塊收入下滑主要由於受到歐美經濟復蘇緩慢以及世界加工工廠向東南亞國家轉移的趨勢所致。

貼牌加工管理業務年內有客戶11家，主要為美國的知名品牌，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收入約佔貼牌加工管理業務收入約71.2%。

本集團在年內開發了自有品牌產品外銷的業務，發展有序進行中。本集團與歐洲著名線上服裝、服飾和生活用品零售商合作，將產品引進其德國及周邊國家的銷售渠道。在此基礎上，本集團下半年度另引進一名意大利地區的經銷商，預備於2014/2015財政年度將產品引入意大利的羽絨服多品牌店鋪中。年內來自德國和意大利經銷商的訂單超過1.2萬件，店鋪數量約480家。業務開展第一年獲得此成績證明了自有品牌的外銷能力得到市場認可。在未來的業務發展中，本集團將加深在已覆蓋區域的市場，增加單店的銷售數量，並不斷開發歐洲的其他潛在市場。

非羽絨服業務

年內，非羽絨服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300.7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上升約1.9%，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5.8%。其中波司登男裝品牌收入為人民幣478.2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下跌1.2%；杰西品牌收入為人民幣348.4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上升4.9%；摩高品牌收入為人民幣446.8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上升4.9%。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非羽絨業務總店數淨減少263家至1,163家，銷售面積下跌約19.4%。其中波司登男裝品牌店數淨減少163家至592家，銷售面積下跌約18.8%；杰西品牌店數淨減少28家至226家，銷售面積下跌約8.0%；摩高品牌店數淨減少77家至318家，銷售面積下跌約24.3%。



非羽絨服業務按地區劃分的零售網絡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華東片區	297	384	-87
華中片區	322	364	-42
華北片區	64	82	-18
東北片區	130	177	-47
西北片區	168	177	-9
西南片區	182	242	-60
合計	1,163	1,426	-263

地區：

- 華東片區：江蘇、安徽、浙江、上海、福建、山東
 華中片區：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廣東、廣西、海南
 華北片區：北京、天津、河北
 東北片區：遼寧、吉林、黑龍江、內蒙古
 西北片區：新疆、甘肅、青海、陝西、寧夏、山西
 西南片區：四川、西藏、重慶、雲南、貴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波司登男裝

波司登男裝在年內主要針對以下幾點作了調整：(1)產品定位：時尚與功能兼具的商旅生活男裝，30-40歲，二三線城市精英；(2)產品企劃：更清晰的產品風格定位使品類集中，收窄了價格帶，庫存量單位(SKU)精簡近半；提供部份高性價比產品，豐富品牌價值，吸引顧客；(3)銷售渠道：通過梳理分析，淨減少163家經營不佳的店鋪；新開的店鋪以街邊店和購物中心為主要方向；更接近目標客戶；(4)終端形象提升：重視陳列與商品開發一體化，體現產品的系列化並提升設計感；(5)終端服務的提升：對終端銷售人員的系統培訓以及考核，提高店鋪的銷售能力。對於男裝業務的梳理提升將會持續進行。為未來中長期的發展奠定堅實健康的基礎。

杰西

杰西是本集團非羽絨服業務的主要女裝品牌。本集團與迪暉國際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以初步代價人民幣8.925億元（或會按協議規定調整，包括人民幣2.975億元的現金代價及發行2.35億股本公司股份的股份代價）收購迪暉有限公司及朗輝環球投資有限公司各自70%的股權。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迪暉國際有限公司保證，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四個財年各年，迪暉有限公司、朗輝環球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淨利潤（稅後）分別不低於人民幣85.0百萬元、人民幣108.8百萬元、人民幣136.0百萬元及人民幣165.9百萬元。

年內，杰西的銷售收入及淨利潤分別為約人民幣347.6百萬元及人民幣76.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年，來自杰西的淨利潤低於股權轉讓協議下的盈利保證。作為盈利保證的擔保，迪暉國際有限公司向迪暉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幣150.0百萬元的無息股東貸款（於綜合資產負債表記錄為應付或然代價），而該股東貸款將僅於履行盈利保證時償還予迪暉國際有限公司。由於盈利保證在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未獲履行，且預期下一財政年度亦未能履行，故所有股東貸款將極大可能轉讓予本集團，以補足差額，從而導致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值下跌。

杰西品牌針對上一年北方市場發展不利的情况作出經營上的調整，將店鋪拓展與終端的管理職能分開，保留有開發能力的北方零售拓展經理人，加派了有經驗的零售管理者加強對店鋪的管理，提升店鋪的效率。年內梳理渠道，淨關閉了28家經營欠佳的店鋪，加強對保留店鋪的終端管理，提高經營效率，使得營收沒有受到關店的影響且輕微上漲。

摩高

年內，集團檢討摩高現行業務模式，並對零售渠道進行調整，優化零售網絡的組合和分佈，年內淨關閉了77家經營狀況不佳的店鋪。此外，本集團年內致力提升摩高門店的標準、提高服務水平和門店經營效率，因此摩高收入沒有受到關店影響，收入反而輕微上漲4.9%。



5817	BAKERSFIELD	1:15P		ON TIME
402	METROLNK	1:15P	7A	ON TIME
312	METROLNK	1:20P	7B	DELAY
212	METROLNK	10:49A		ON TIME
567	METROLNK	10:50A		ON TIME
319	METROLNK	11:15A		ON TIME
109	METROLNK	1:10P		ON TIME
5817	BAKERSFIELD	1:15P		ON TIME
312	METROLNK	1:20P	7B	DELAY
212	METROLNK	10:49A		ON TIME
567	METROLNK	10:50A		ON TIME
319	METROLNK	11:15A		ON TIME
774	SURFLINE	12:25P		ON TIME
769	SURFLINE	12:30P		ON TIME
109	METROLNK	1:10P	6A	ON TIME
5817	BAKERSFIELD	1:15P		ON TIME
312	METROLNK	1:20P	7B	DELAY
	METROLNK	10:49A		ON TIME
	METROLNK	10:50A		ON TIM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國際化發展

年內波司登倫敦旗艦店經歷了經營的第二年，逐步累積了一定的運作經驗，在產品設計、生產、零售運營等方面有了自身的見解與發展，更能掌握當地消費者的喜好和需求。

作為新登陸海外市場的中國品牌，波司登倫敦旗艦店繼續以建立品牌知名度為首要目標。與英國超級聯賽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的贊助合作為波司登倫敦在英國提供了一個宣傳的平台，波司登倫敦的品牌出現在托定咸熱刺的官方網站、社交媒體等，與世界各地的球迷直接互動。

波司登倫敦系列於二零一四年二月登上了紐約時裝周，是本集團在美國市場的一次初步嘗試，希望通過這種方式，讓美國的消費者、時尚界開始了解波司登。這也是在國際時尚圈檢驗「中國品牌」魅力的一次嘗試。該次參展作品整體風格是結合英國傳統男裝特色和中國當代元素，持續地將文化、藝術、時尚融合，並通過一種簡潔原創的方式呈現出來。此次展示受到時尚界的高度關注，包括業界的資深人士以及新興社交媒體中的時尚博主。此次紐約時裝周期間集團吸引到廣泛的媒體採訪和報導。

企業培訓

波司登商學院於年內成立，該學院的願景是形成有內生力的培訓體系，為滿足自身發展的需求量身定制培訓課程。為了達到這樣的效果，集團大力推進領導力課程。年內，商學院通過領導力課程，培養內部講師121名，其中DDI領導力培訓認證的講師35人，商學院認證講師86人。這些講師是在企業內學習成長的，對團隊的問題和需求能夠準確判斷，針對性開發課程，並進行培訓，做到管理行為統一，提高管理效率。





通過培訓課程，商學院希望能實際幫助員工提升業務素質和業務技能以及職業化發展，學習成功業務經驗、先進經營管理模式，並在傳承中創新，加強企業文化的凝聚力。培訓分為員工素質和業務培訓兩個方面。商學院在年內開設網絡學習平台，滿足了遠端網路學習需求，解決了區域和終端業務人員的技能培訓。商學院通過內部講師和外聘講師共舉辦了114個培訓項目，內容包括：陳列、工程、商品、行銷等。培訓時數接近六萬小時，參與人數超過7,800人次。

社會責任

年內集團通過博愛基金會參與了多場捐贈活動，捐獻價值相當於人民幣15百萬元（按零售價值計算）。二零一三年四月四川雅安發生7.0級地震後，本集團迅速向地震災區捐獻並派代表隊前往現場，支持災區群眾抗震救災。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向德康博愛基金會捐贈羽絨服1,000件，用於贛州市老年人送溫暖活動。德康博愛基金會與贛州市民政局攜手，將羽絨服送往下屬九個縣的敬老院。這是該基金會繼去年在江西吉安開啟「德康博愛，溫暖中國」系列捐贈活動之後，紅色故都贛州作為今年全國系列捐贈第一站。繼江西贛州開啟捐贈活動之後，下一階段基金會將在四川省、河北省、江蘇省等地，針對貧困、弱勢群體展開一系列捐贈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約為人民幣8,237.9百萬元，較去年下跌11.7%。本集團的品牌羽絨服業務收入下跌14.6%至約人民幣6,056.7百萬元，主要受宏觀經濟環境不穩及內需下降所影響，加上去年秋冬天氣異常高溫，導致羽絨服銷售收入有所下降；貼牌加工管理業務的收入下跌7.8%至人民幣880.5百萬元，主要受歐美經濟復蘇緩慢以及世界加工工廠向東南亞國家轉移的趨勢所致。非羽絨服業務銷售較去年輕微上升1.9%至約人民幣1,300.7百萬元，可見本集團實施消化庫存、調整產品定位、合理佈局零售渠道等調整初見成效。

年內，品牌羽絨服業務繼續為本集團的最大收入來源，佔本集團收入的73.5%，而餘下的15.8%及10.7%則來自非羽絨服業務及貼牌加工管理業務。去年，上述三項業務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的76.1%、13.7%及10.2%。

以業務劃分的銷售分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品牌羽絨服					
• 自營	2,167.4	26.3%	1,620.5	17.4%	33.7%
• 批發	3,798.7	46.1%	5,434.6	58.3%	-30.1%
• 其他*	90.6	1.1%	38.6	0.4%	134.7%
羽絨服總收入	6,056.7	73.5%	7,093.7	76.1%	-14.6%
非羽絨服					
• 自營	718.5	8.7%	381.9	4.1%	88.1%
• 批發	578.9	7.0%	890.9	9.5%	-35.0%
• 其他#	3.3	0.1%	3.1	0.1%	6.5%
非羽絨服總收入	1,300.7	15.8%	1,275.9	13.7%	1.9%
貼牌加工管理	880.5	10.7%	954.9	10.2%	-7.8%
總收入	8,237.9	100.0%	9,324.5	100.0%	-11.7%

* 指主要與羽絨服產品有關的原材料銷售及其他授權費等收入

指來自租金收入

本集團大部分產品以批發形式出售的品牌羽絨服，佔本集團品牌羽絨服收入的62.7%，去年則佔76.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品牌劃分羽絨服銷售的收入分析

品牌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變動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品牌 羽絨服 銷售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品牌 羽絨服 銷售額 百分比	
波司登	4,047.8	66.9%	4,753.8	67.0%	-14.9%
雪中飛	1,025.1	16.9%	1,208.3	17.0%	-15.2%
冰潔	347.3	5.7%	424.5	6.0%	-18.2%
康博	453.7	7.5%	532.5	7.5%	-14.8%
其他品牌	92.2	1.5%	136.0	1.9%	-32.2%
其他	90.6	1.5%	38.6	0.6%	134.7%
羽絨服總收入	6,056.7	100.0%	7,093.7	100.0%	-14.6%

品牌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變動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品牌 非羽絨服 銷售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品牌 非羽絨服 銷售額 百分比	
波司登男裝	478.2	36.8%	483.9	37.9%	-1.2%
杰西	348.4	26.8%	332.1	26.0%	4.9%
摩高	446.8	34.3%	426.0	33.4%	4.9%
其他	27.3	2.1%	33.9	2.7%	-19.5%
非羽絨服總收入	1,300.7	100.0%	1,275.9	100.0%	1.9%

羽絨服業務方面，波司登品牌銷售收入仍然貢獻最大，銷售收入約人民幣4,047.8百萬元，佔品牌羽絨服總銷售的66.9%。雪中飛品牌的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025.1百萬元，佔品牌羽絨服總銷售的16.9%。康博與冰潔產品的銷售收入分別錄得約人民幣453.7百萬元及人民幣347.3百萬元，分別佔品牌羽絨服總銷售的7.5%及5.7%。

非羽絨服業務方面，波司登男裝為非羽絨服業務收入貢獻最大的品牌，收入約人民幣478.2百萬元，佔非羽絨服業務總收入36.8%。杰西及摩高分別錄得約人民幣348.4百萬元及人民幣446.8百萬元收入，佔非羽絨服業務總收入26.8%及34.3%。

毛利

年內，本集團善用自身的規模經濟效益，嚴格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減低勞動力及羽絨等原材料的成本上漲帶來的影響。毛利由去年人民幣4,720.5百萬元下跌12.8%至人民幣4,115.5百萬元，毛利率下跌0.6百分點至50.0%。

年內，品牌羽絨服業務、非羽絨服業務及貼牌加工管理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為54.4%、49.0%及21.0%，而去年則分別為55.5%、45.7%及20.9%。

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和宣傳費用、商場扣點費以及薪酬及福利，約達人民幣2,813.6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2,782.4百萬元輕微上升1.1%。分銷開支佔總收入的34.2%，較去年同期的29.8%增加4.4個百分點。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酬及福利、折舊及辦公室開支，約達人民幣459.5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459.1百萬元輕微上升0.1%。回顧年內，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入5.6%，較去年同期的4.9%上升0.7個百分點。

商譽的減值虧損

於首次確認商譽後，本集團對因收購男裝業務（詳見2012/13年報第33至34頁）及收購女裝業務（詳見2012/13年報第34至35頁）產生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

男裝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估計及根據貼現持續使用現金產生單位而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

於編製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時，經計及因於報告期末業務環境的變動導致輸入估值模型的資料發生任何變化後，管理層利用與以前年度相同的估值方法及資料來計算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因此，並無委聘任何獨立估值師對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值，以及並無獨立估值師就此為回顧年度編製估值報告。

於回顧年內，由於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使用價值，故本集團繼續就因本集團收購女裝業務而產生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5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計算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採用折現率24%（二零一三年：23%），相當於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就風險溢價作出調整以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的系統風險。考慮到近期的市況，女裝業務的預測業務表現的不明朗因素增加，故管理層使用高於二零一三年的折現率。

經營溢利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經營溢利下跌31.9%至約人民幣865.5百萬元。經營溢利率為10.5%，較去年同期13.6%減少3.1個百分點。

融資收入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融資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05.5百萬元下跌約39.7%至約人民幣184.2百萬元，主要由於去年同期就「杰西」女裝進行約人民幣133.2百萬元的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價值減少所致。

融資開支及稅項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融資開支下降29.4%至約人民幣84.9百萬元。有關開支主要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利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由約人民幣404.3百萬元下降至約人民幣280.0百萬元，實際稅率約為28.5%，較25%的標準中國所得稅稅率為高，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不可扣稅開支及稅項虧損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以及附屬公司所享有的優惠稅率的綜合影響所致。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仙（相等於約人民幣1.6分）。建議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或前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待股東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或前後支付予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流動資金及財務來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融資及理財政策，同時維持穩健的整體財務狀況。本集團的資金來源為銀行借款。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值約為人民幣150.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獲得的現金淨值約為人民幣632.5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118.0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約人民幣1,935.4百萬元。

為使本集團可用現金儲備獲得最高回報，本集團擁有可供銷售金融資產，包括中國國內銀行的保本短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預計（非保證）回報率介乎每年3.8%至6.21%。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3,259.2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656.1百萬元）。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債務總額／權益總額）為44.2%（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6.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110.0百萬元有關廠房、物業及設備的未結算資本承擔（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8百萬元）。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擔約人民幣299.4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40.4百萬元）。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68.9百萬元已質押以就應付票據及信用證取得本集團銀行貸款及銀行融資（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12.8百萬元）。

財務管理及理財政策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總部的理財部門負責。本集團理財政策的主要目的之一是管理其於利率及外幣兌換率中所面對的波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位於中國，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乃以港元或美元計值。本公司及其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均選擇以美元作為功能貨幣。港元或美元兌換有關實體各自功能貨幣的匯率的任何重大波動或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全職員工約5,940人（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327名全職員工）。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作為董事酬金的薪酬及其他津貼）約為人民幣925.5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767.3百萬元）。員工成本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實施羽絨服每個品牌獨立發展，擴充羽絨自營專賣店，增加了相應員工人數。本集團的薪酬及花紅政策主要是根據每位員工的崗位責任、工作表現及服務年期，以及現行市場情況釐定。

為吸引及留用技術熟練和經驗豐富的員工，並鼓勵其致力於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發展及擴張，本集團亦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就股份獎勵計劃獎勵任何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預期短期內中國經濟增長放緩，質量增長將成為主要發展方向。零售消費市場難以樂觀，加上服裝行業還沒完全擺脫高庫存、前期過度擴張等不利的因素。針對當前的形勢，來年本集團將以夯實內部組織，精細化專業管理，提升經營效率為本，提升企業競爭力，進一步鞏固在中國服裝業中的領先地位。主要將專注於以下幾個方面：

羽絨服業務

本集團詳細檢討分品牌的成果。分品牌使各品牌的運營更順暢，品牌價值鏈貫穿，但是本集團也認識到前期沒有做好整合，導致人員費用大幅上升。吸取過去經驗，來年本集團將會著重於品牌之間的協同效應，節省人力資源。

品牌重塑：本集團將持續完善各品牌價值的內涵，通過重塑品牌定位，強化商品時尚度，加強技術創新，使品牌更具活力，保持市場領導者的地位。考慮波司登和雪中飛已經在市場上建立了高品牌知名度，來年將主攻實體門店，康博、冰潔主攻特定區域及線上銷售。

零售轉型：針對集團的銷售網絡佈局，本集團會對整個零售網絡進行梳理和優化，並加強信息化和數據化的管理和分析，以零售數據為依據，調整優化渠道組合，讓銷售網絡達致更合理的科學佈局。同時，本集團在零售上需要積累更多經驗，將對直營門店進行細化管理，提高門店的盈利能力，加快零售轉型。整體的營運模式已經在往零售方向邁進。新一年的品牌戰略、廣告投入及商品企劃等方面都在往直營轉變。

快速供應鏈，減少庫存：加強庫存的控制也將是來年本集團的主要工作之一。本集團將繼續優化現有的現貨制，嚴格控制首單比例30%，同時旺季補單增加至每周補貨的頻率，更加快速、靈活地響應終端銷售情況。同時加強對分銷商的教育，達致更合理的訂貨安排。本集團在採購、生產和調貨等環節上將進一步利用零售和渠道的資料，科學分析，達致對市場有更靈活和快速的反應能力，提升供應鏈運營效益，減少不必要的庫存。針對舊貨，計劃在秋季重新制定返季折扣，發展銷售渠道，加大消化庫存力度。

線上線下互動的探索：電子商務已經是消費大趨勢。為了更好的規劃電子商務的發展，本集團將建立集團共有的CRM及VIP管理系統，採集數據，資源共享；積極投入移動通訊設備的市場開發，拓寬線上銷售渠道；通過數據分析，確立線上品牌運營規劃，探索線上線下的互動，提高消費者的購物體驗，並吸引更多年輕消費者，擴大集團的消費者群體。

非羽絨業務

本集團會重新審視個別品牌的盈利能力，並計劃終止盈利能力不濟的服裝品牌，其中包括瑞琦女裝、和小型的羽絨服品牌上羽，讓集團資源更集中於核心業務上，使集團資源能得到最佳的使用。未來的非羽絨服業務將集中在兩個板塊：大淑女裝，商務及休閒男裝。

管理體系

隨著本集團的業務的日益增長，本集團將強調精細化專業管理，減少層級及不必要的崗位和流程，以節省人力資源。同時，通過重新設計以戰略為導向的績效考核制度，及訂立更明確的定量定性考核目標，讓員工的考核進一步和運營績效掛鉤，鼓勵主動性、協助性的企業文化。同時，本集團將通過更專業化的分工，並同時強調部門間的協作性，以提高經營能力，完善集團的管理體系，為長遠的業務發展奠下更穩固的基礎。

中長期發展規劃

本集團將通過擴大核心品牌組合與市場主導力、擴展商品範疇，以及通過多渠道實現多品類的全方位時裝服裝，並逐步提高OBM/ODM比例，降低OEM業務。在國際市場佈局上，通過多渠道開發國際市場，同時堅持提升集團的國際運營、資本運作能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以多品牌、四季化及國際化的策略，開拓新市場，朝着成為讓人尊敬的世界知名綜合服裝品牌運營商的目標推進。

企業 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強調問責性與透明度，並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而採納。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符合股東不斷提高的期望及履行其優良企業管治之承諾。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中所列的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A.2.1條則除外，詳情披露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向本公司提供有效率及可信賴的領導。董事會的責任是監督本公司的一切主要事務，包括制定及審批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策略、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監察其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評估高級管理層的表現。董事個人及全體須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客觀地作出決策。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由十名董事所組成，其中六名為執行董事，另外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負責按照一切適用規則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實行業務策略及管理本集團之業務。本集團所有主要及重大事宜均會向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徵詢意見。本公司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購買合適的責任保險。

董事會之角色包括召開股東大會，並於股東大會向股東匯報其工作、實施股東大會決議、制定本集團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編製本集團年度預算及決算賬目、提出股息及花紅分配和增減註冊資本或已發行股本方案，根據任何於股東大會上授予的購回授權提出股份購回建議，以及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和責任。董事會亦負責執行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在履行責任時，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及盡職和審慎地忠誠行事。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根據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發展的需要共召開七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的組成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和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以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召開會議次數				於二零一三年 八月二十八日 舉行的股東 週年大會
	董事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執行董事					
高德康先生(董事局主席)	7/7	不適用	1/1	2/2	1/1
梅冬女士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孔聖元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起辭任)	6/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高妙琴女士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黃巧蓮女士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王韻蕾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2/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麥潤權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5/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芮勁松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5/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2/7	不適用	0/1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炳根先生	7/7	2/2	1/1	2/2	0/1
蔣衡傑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2/7	0/2	0/1	1/2	0/1
王耀先生	7/7	2/2	1/1	2/2	0/1
魏偉峰博士	7/7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廉潔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起獲委任)	3/7*	1/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 自獲委任以來所有會議均有出席。

企業管治報告

在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董事會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的規定，設有最少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其中一名（即魏偉峰博士）擁有適當的會計專業資格，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即蔣衡傑先生辭任之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短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董事會全體成員三分之一。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起，廉潔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使本公司再次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孔聖元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起生效。因上述變動，董事會由十名成員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帶來各種經驗與專業知識。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就其獨立身份作出書面確認。董事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身份指引規定。

每位董事的委任均可由本公司或各董事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且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及重選。

董事會會議之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並可供董事及本公司核數師查閱。

董事培訓及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獲委任時均獲得全面、正式及專設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以及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的董事責任及義務。

所有董事均會持續獲得有關法定及監管系統發展情況、業務及市場變動的最新資料，以促使彼等執行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所規定的責任及義務。董事將於需要時獲安排簡介及進行專業發展。

根據守則規定，所有董事應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記錄。根據董事提供的培訓記錄，彼等於報告期內參與的培訓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
監管發展及
其他相關
議題的培訓

董事

執行董事

高德康先生	√
梅冬女士	√
孔聖元博士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起辭任)	√
高妙琴女士	√
黃巧蓮女士	√
王韻蕾女士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
麥潤權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
芮勁松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炳根先生	√
蔣衡傑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
王耀先生	√
魏偉峰博士	√
廉洁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起獲委任)	√

董事局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高德康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及董事局主席。高德康先生亦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止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由於角色特殊、高德康先生的經驗及其於中國羽絨服行業所建立的良好聲譽以及高德康先生對於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性，故須由同一人擔任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這雙重角色有助於貫徹強大而一致的市場領導，對本公司有效率之業務規劃和決策至為重要。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及其有關委員會成員，並且董事會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充分平衡。

然而，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起，高德康先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一職，並由梁旭暉博士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之職務。這樣的安排主要是考慮到本公司的規模日益壯大，本公司需要引入更多專業人才，並進行精細化分工和管理，為長遠的業務發展奠定更穩固的基礎。同時，此舉讓本公司可重新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之規定，亦有效提高企業管治水平。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將繼續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定期提醒各董事於標準守則下須履行之責任。本公司在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在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規定。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和內部監控程序、提名及監督外聘核數師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詳情請參閱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之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審計委員會審閱並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審計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魏偉峰博士（主席）、董炳根先生、王耀先生及廉潔先生。

審計委員會於年度內履行之主要工作概述如下：

- 審閱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年報、中期財務資料及年度財務報表，尤其集中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規定方面之合規性，並就上述文件向董事會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
- 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與會計慣例相關的事項；
- 審閱審計性質及範圍；
- 與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商討可能面對之會計風險；
- 協助董事會評估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
- 審批外聘核數師之審計費用及委聘條款；及
- 檢討外聘核數師的資格、獨立性及表現及就續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在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上，審計委員會審核了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外部核數師就中期審閱及年度審計過程中發現的會計事項及其他主要發現而編製的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成立。其主要職責是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請參閱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之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耀先生（主席）、高德康先生及董炳根先生）。

於回顧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審閱了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釐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已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成立。其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經參考候選人經驗及資格以及本公司企業策略及多元化政策以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合適人士、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向董事會建議填補董事會空缺位置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責詳情請參閱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和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高德康先生（主席）、董炳根先生和王耀先生）。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二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年內，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之方針。本公司確認和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好處，可確保董事會就適合本公司業務所需之技能，經驗和多元化方面取得平衡。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或其他方面）、技能及知識。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的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成立。其主要職責為負責對本公司的重大戰略及決策的管理及對本公司重大經營活動的監控。執行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在董事會休會期間行使管理、協調和監管職權。執行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包括督促本公司重大戰略、策略的實施貫徹及董事會決議的實施；審核首席執行官提交的重大投資及融資方案、收購及兼併方案、業務規劃、年度經營計劃及其他管理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執行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董事局主席、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即高德康先生（主席）、梁旭暉博士和麥潤權先生）。

委任、重選及撤換董事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定期為三年，可自動再續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給予三個月書面通知方告終止。各董事於退任後可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本公司重選。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任期直至其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止，並可於有關大會上膺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任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惟屆時合資格膺選連任。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維持本集團穩健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有整體責任。本公司定期審閱其內部監控系統，確保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及足夠。本公司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召開會議，以討論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監控。董事認為，現有內部監控系統對本集團而言屬有效及足夠。

管理層職能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載有特別交由董事會決策的事宜。為提升效率，董事會指派高級管理層在董事會的監督下負責日常職責及運作。管理層團隊定期召開會議檢討並與執行董事討論日常運作事宜、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監察和確保管理層妥善執行董事會訂定的方針和策略。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認為，其有責任監督各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編製以確保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業績和現金流量。

在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揀選合適的會計政策及貫徹地運用、採納適當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和估計，並以持續經營為基準製備財務報表。董事亦保證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將會準時刊發。

本集團核數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報所承擔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61和62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收取之法定審計及非審計服務的費用列載如下：

	人民幣千元
法定審核服務（包括中期財務報告審閱）	6,600
非審核服務（包括稅務及合規、內審及資訊科技的諮詢服務）	1,197
	7,797

審計委員會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撤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建議須經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

審計委員會在評估外聘核數師時會考慮的若干因素包括核數師的審計表現、質量及客觀性和獨立性。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根據誠信原則，本公司嚴格遵守及履行上市規則的規定，以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披露資料，並積極、及時地披露對股東與其他相關人士的決策可能有重大影響的一切其他資料。此外，本公司致力確保全體股東可獲提供同樣的資料。因此，本公司已妥為履行其法定責任披露有關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層相信與投資界有效溝通非常重要。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上市後，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定期舉行簡報會及業績公佈，出席投資者論壇及答覆投資者致電查詢，安排店鋪參觀，並透過路演與中國、香港和海外國家的機構投資者和財務分析員進行溝通，使其了解本公司業務和發展的最新情況以及經營戰略和前景。在向投資者發佈資訊的同時，本公司亦會聽取及收集彼等的意見和反饋，旨在與本公司的投資者發展互動及互惠關係。

股東可以郵寄、傳真或電郵方式將書面查詢寄往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以下傳真號碼或電郵地址：

地址：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17樓1703A室

電郵： bosideng_ir@bosideng.com
電話： (852) 2866 6918
傳真： (852) 2866 6930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於遞交請求當日持有本公司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作出書面請求，要求舉行由董事會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請求內訂明的任何事宜，而有關會議須於遞交該請求後的兩個月內舉行。倘於遞交上述請求後的21日內董事會未能召開有關會議，請求者可以相同方式召開會議，而請求者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而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償付予請求者。

股東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方案，方法是以郵寄、傳真或電郵方式（聯絡詳情載於上文「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一節）將有關方案發送予本公司，而有關郵件、傳真或電郵須註明其資料、聯絡詳情及其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出有關任何特定事項／事宜的方案及證明文件。

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對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修訂。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高德康先生，62歲，為本公司董事局主席，第十至十二屆全國人大代表，全國勞動模範。他是本集團的創辦人，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他在服裝行業的從業經驗超過三十年。他是一位高級經濟師及高級工程師，並於二零零二年獲新西蘭鳳凰國際大學EMBA學位（主修商業管理），二零一二年獲瑞士維多利亞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高先生現正擔任以下公職：

年份	公職
2004	中國服裝協會副會長
2006	中國服裝協會羽絨服裝及製品專業委員會常務副主任
2010	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紡織服裝業商會會長
2012	全國工商聯常務委員
2012	中國輕工業聯合會特邀副會長
2012	中國工業經濟聯合會主席團主席
2012	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特邀副會長

多年來，高先生獲得多項肯定：

年份	獎項
2009	30周年傑出管理者
2009	新中國成立60周年全國經濟新聞人物
2009	中國CEO年度人物
2009	中國羽絨行業功勳企業家
2009	建國60年60位功勳品牌人物
2009	優秀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建設者
2011	中國紡織服裝領軍人物
2011	《領袖人物》年度人物大獎
2012	中華慈善獎
2013	中國傑出質量人

高先生是梅冬女士（控股股東及董事）的配偶，高曉東先生（控股股東）的父親及高妙琴女士（董事）的表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梅冬女士，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常務副總裁，二零零六年七月獲任命為執行董事。梅女士負責本集團運營管理工作。她於羽絨服行業擁有近二十年經驗，曾獲得過全國「巾幗建功」杆兵榮譽稱號和全國勞動模範稱號等多項獎項和榮譽。梅女士於一九九四年六月加入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本集團上市前重組業務後一直在本集團任職。她於二零零二年獲新西蘭鳳凰國際大學EMBA學位（主修商業管理）。她是高德康先生（控股股東及董事）的配偶。

高妙琴女士，6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二零零六年七月獲任命為執行董事。高女士負責本集團的專項投資及公關工作。她於羽絨服行業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高女士於一九九四年六月加入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本集團上市前重組業務後一直在本集團任職。她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中國蘇州教育學院，獲中學教師進修高等英語師範專科畢業證書。她是高德康先生（控股股東及董事）的表姊。

黃巧蓮女士，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及上海波司登服裝設計開發中心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總經理，二零零七年六月獲任命為執行董事。黃女士負責羽絨服流行趨勢的專題研究並發佈流行趨勢以及高端羽絨服的產品設計，作品多次應邀赴韓國、加拿大、俄羅斯等國作展演。曾獲當代名師勳章、中國十佳服裝設計師、中國成衣流行趨勢研究發佈功勳設計師等榮譽稱號。她於時裝界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她還在各類協會及組織中擔任職務，如中國服裝設計師協會時裝藝術委員會理事、中國服裝流行趨勢專題特約研究員等。黃女士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入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本集團上市前重組業務後一直在本集團任職。一九八七年畢業於江蘇服裝設計學校，一九九四年進修東華大學高級時裝專業、一九九九年研修法國巴黎高級時裝公學院。二零零四年就讀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工商管理專業。

麥潤權先生，3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兼首席財務官，負責本公司整體財務會計事務、投資者關係及公司秘書事務。此外，麥先生亦為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公司秘書。他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麥先生畢業於嶺南大學，獲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擔任一家於聯交所上市公司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03308)的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芮勁松先生，42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及集團核心品牌事業本部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獲任命為執行董事。芮先生全面負責集團核心羽絨品牌波司登、雪中飛、康博、冰潔及上羽的整體品牌經營。芮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無錫輕工業學院紡織工程專業。彼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加入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本集團上市前重組業務後一直在本集團任職，在品牌管理及市場營銷方面獲得實戰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炳根先生，64歲，高級工程師，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被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一九七七年畢業於華東紡織工學院（現東華大學）。一九九七年二月至今，他擔任華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同時目前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華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0036)的董事長。他曾擔任深圳市紡織工業協會會長、深圳市紡織工程學會理事長及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常務理事、特邀副會長；他目前還任中國紡織工業企業管理協會副會長及深圳市企業家協會副會長。

王耀先生，55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被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現任中國商業聯合會副會長，中華全國商業信息中心主任。他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獲工學博士學位。目前，他為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03308)的獨立董事，並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擔任浩沙國際有限公司(02200)的獨立董事。

魏偉峰博士，52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現任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一所針對擬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之企業及合規專門服務公司）董事兼行政總裁，在此前，他出任一家獨立運作綜合企業服務供應商的董事兼上市服務主管。魏博士擁有超過二十年高層管理經驗，其中絕大部分經驗包括大型紅籌公司在內的上市公司的財務、會計、內部控制和法規遵守方面。魏博士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委員會成員及香港樹仁大學法律系兼任教授。魏博士於二零一三年初獲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委任為經濟發展委員會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非官守成員。他最新獲任為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委員會成員。他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魏博士於二零一一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博士學位，二零零二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企業融資碩士學位，一九九二年獲得美國密茲根州安德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一九九四年獲得英國華瑞漢普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魏博士現時為三家在兩地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的股份在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海交易所」）上市，分別為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186；上海交易所股份代號：601186）、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390；上海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90）及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898；上海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98）。此外，魏博士為下列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338）、合生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112）、鉅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329）、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238）、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1308）、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631）及LDK Solar Co., Ltd.（其美國預託股份在紐約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LDK。他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期間擔任方興地產（中國）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81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期間擔任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262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廉浩先生，40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生效。廉先生現任春華資本集團合夥人。該公司是一家專注於中國的私募股權投資公司。廉先生亦為博納影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納斯達克：BONA）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及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新加坡股份代號：B9R；聯交所股份代號：1866）的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廉先生為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金公司」）香港投資銀行部的董事總經理。在加入中金公司前，廉先生曾擔任高盛集團香港投資銀行部的董事總經理逾七年。廉先生擁有達特茅斯學院塔克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梁旭暉博士，52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加入本公司，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工作。梁旭暉博士加入本公司前，為達芙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0210)之首席戰略官，在此之前曾出任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1086)之首席營運官，此兩家公司均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梁旭暉博士在上市企業的戰略發展及營運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的經驗，亦曾出任不同國內外企業之執行董事、總裁及行政總裁職位。梁旭暉博士曾為天津大學之管理學院兼任教授。梁旭暉博士持有中國天津南開大學博士學位及美國韋伯斯特大學市場營銷之碩士學位。

劉衛先生，46歲，為本公司副總裁，分管本集團審計監察、法務中心和行政中心工作。劉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本集團上市前重組業務後一直在本集團任職。劉先生擁有中南大學工商管理(MBA)碩士和北京大學公共管理(MPA)碩士學位，同時擁有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高級審計師資格和中國企業法律顧問資格。

董事會 報告書

董事會提呈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載於本年報核數師報告中的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集團的經營主要透過其於中國的直接或間接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主要專注於羽絨服品牌組合的開發和管理，包括品牌羽絨服產品、貼牌加工（「貼牌加工」）產品及非羽絨服產品的研究、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外包生產、營銷及分銷。

股東應佔本集團年度收入及淨溢利載於第63頁之合併綜合收益表及財務報表之附註5。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核數師報告的財務報表內。董事會決定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仙（相等於約人民幣1.6分），總額約為港幣160,147,000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減去相關發行成本後）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約人民幣6,012,025,000元。所得款項淨額已部份應用，其用途與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擬定所得款項用途一致。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結餘存入短期活期存款及／或貨幣市場工具內。

財務資料概要

根據本集團摘錄自2009/2010、2010/2011、2011/12及2012/13年報所披露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摘錄自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權益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業績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 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	1,078,550	1,276,446	1,436,642	1,078,650	694,704
— 少數股東權益	(5)	(4,450)	14,103	(26,036)	7,634
資產、負債及權益					
資產總值	8,381,815	9,111,681	11,237,741	12,213,207	12,758,192
負債總值	1,568,662	2,144,950	3,886,039	4,927,539	5,380,959
權益總值	6,813,153	6,966,731	7,351,702	7,285,668	7,377,233

董事會報告書

非流動資產

年內非流動資產的收購及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至20。

股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總額為人民幣8,801,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698,000元）。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高德康先生（董事局主席）

梅冬女士

孔聖元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起辭任）

高妙琴女士

黃巧蓮女士

王韻蕾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麥潤權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芮勁松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炳根先生

蔣衡傑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王耀先生

魏偉峰博士

廉潔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起獲委任）

根據所有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同或委任函件，彼等的委聘定期為三年，可自動再續期一年，並在任何一方給予三個月通知終止前將繼續有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而退任董事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高德康先生、黃巧蓮女士、麥潤權先生及董炳根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高德康先生、黃巧蓮女士、麥潤權先生及董炳根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董事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取得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確認，而董事會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各自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視作或當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須登記於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高德康先生	其他（附註1）	5,208,791,201	65.05%
	視同權益（附註3）	2,763,697	0.035%
梅冬女士	其他（附註1及4）	5,208,791,201	65.05%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763,697	0.035%
孔聖元博士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起辭任）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763,697	0.035%
高妙琴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003,697	0.013%
黃巧蓮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763,697	0.035%
芮勁松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878,242	0.023%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 (1) 該等股份分別由康博投資有限公司(5,156,219,202股股份)及康博發展有限公司(52,571,999股股份)直接持有。康博投資有限公司及康博發展有限公司均由Kova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而Kova Group Limited則由The GDK Family Trust(其信託人為Cititrust (Singapore) Limited)全資擁有。The GDK Family Trust是由高德康先生(作為創辦人)設立的全權信託，受益人為其家庭成員(包括梅冬女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德康先生及梅冬女士均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2) 在股份計劃歸屬期間，梅冬女士、孔聖元博士、高妙琴女士及黃巧蓮女士各獲授2,763,697股股份，而芮勁松先生則獲授1,878,242股股份。高妙琴女士於報告期內出售1,760,000股股份。
- (3) 高德康先生為梅冬女士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德康先生被視為擁有梅冬女士所持2,763,697股股份的權益。
- (4) 梅冬女士為高德康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梅冬女士被視為擁有高德康先生所持5,208,791,201股股份的權益。

(b) 本公司相聯法團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的名稱	持有相聯法團的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的權益概約百分比
高德康先生	其他	康博投資有限公司	100	100.00%
		康博發展有限公司	1	100.00%
		Kova Group Limited	1	100.00%
梅冬女士	其他	康博投資有限公司	100	100.00%
		康博發展有限公司	1	100.00%
		Kova Group Limited	1	100.00%

附註：康博投資有限公司及康博發展有限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64.39%（即5,156,219,202股股份）及0.66%（即52,571,999股股份）的股份，康博投資有限公司及康博發展有限公司均由Kova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而Kova Group Limited則由The GDK Family Trust（其信託人為Cititrust (Singapore) Limited）全資擁有。The GDK Family Trust是由高德康先生（作為創辦人）設立的全權信託，受益人為其家庭成員（包括梅冬女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德康先生及梅冬女士均被視為各分別擁有康博投資有限公司、康博發展有限公司及Kova Group Limited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概無董事在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任何時間會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直接或間接）的業務中持有權益（本集團業務除外）。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高德康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為本公司簽訂不競爭契約（定義見招股章程）。高德康先生向本集團發出書面確認，確認其與其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截至本報告日期已全面遵行不競爭契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其獲得的信息（包括高德康先生及其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所提供的資料及作出的確認）就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對不競爭契約的遵行進行檢討，並認為：(i)高德康先生及其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已根據不競爭契約遵行不競爭承諾；及(ii)概無作出有關是否行使不競爭契約授予的選擇權及是否採納高德康先生或其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根據不競爭契約可能轉交予本集團或向本集團發出要約的任何商機的任何決定。

董事的重大合約權益

高德康先生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了若干交易，詳述於下文「關連交易」及財務報表附註36「關連方交易」一節。梅冬女士為高德康先生的配偶，而高妙琴女士為高德康先生的表姊。除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本集團為其中一方的合約中擁有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為重要的重大權益。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為根據僱員表現、資歷及所展現的能力作回報。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依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的市場統計而決定。

董事薪酬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

董事會報告書

公積金及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均參與數個由有關省、市政府規定的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據此須就該等計劃作每月供款。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按照有關省、市政府規定的平均僱員薪金法定百分比繳納退休金。本集團除供款外並無有關退休後福利的實際支付的進一步責任。

本集團就退休金計劃的供款計入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為人民幣61,334,000元。

本集團就退休金計劃的供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示及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好倉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Cititrust (Singapore) Limited	信託人 (附註)	5,208,791,201	65.05%
Kova Group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5,208,791,201	65.05%
康博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權益 (附註)	5,156,219,202	64.39%
Brandes Investment Partners, L.P.	投資經理	401,093,350	5.00%

附註：該等股份由康博投資有限公司（5,156,219,202股股份）及康博發展有限公司（52,571,999股股份）直接持有。康博投資有限公司及康博發展有限公司均由Kova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而Kova Group Limited則由The GDK Family Trust（其信託人為Cititrust (Singapore) Limited）全資擁有。The GDK Family Trust是由高德康先生（作為創辦人）設立的全權信託，受益人為其家庭成員（包括梅冬女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Kova Group Limited及Cititrust (Singapore) Limited均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管理層合約

除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簽訂或出現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全部或主要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關連交易

本集團與高德康先生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本集團成員公司（「母集團」）除外）進行若干不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作出申報、公告及／或獲得獨立股東批准。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的若干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而須按照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作披露。本公司已就上述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該等交易的詳情載於下文、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一章、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的通函。

生產外包及代理框架協議

本集團的羽絨服及貼牌加工產品的生產以非獨家方式分別外包給第三方生產商及母集團。根據本公司與高德康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的生產外包及代理框架協議（「生產外包及代理框架協議」），母集團須提供加工本集團羽絨服產品所需的人力、廠房、場地、所需設備及水電。所收取的加工費為本集團估計就加工服務所產生的成本。由於本集團很容易獲取市場上有關人工成本、類似場地租金及公用事業開支的資料，估計加工服務將產生成本所需的資料非常明晰。本集團亦能夠獲取／要求取得有關母集團於過往月份產生的月薪、租金、公用事業開支的資料，以估算每批次羽絨服產品將產生的實際成本。

經釐定母集團相關批次羽絨服產品將產生的成本及介乎5%至10%的適用加價率（視乎需要加工服務的地點、質量及周轉時間而定）（「估計成本」）後，本公司將邀請獨立第三方考慮彼等是否能夠按類似條款（即質量、周轉時間及支付條款）以固定價格（即估計成本）或彼等的任何較低報價提供加工服務。

倘母集團提供的條款對本集團而言並非最優惠，生產外包及代理框架協議下的非獨家安排可讓本集團委任其他外包生產商加工羽絨服產品。以加工服務產生的實際成本加價約15%為舊收費基準，乃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為準備上市進行重組後而設定的，本集團不再使用該收費基準。

董事會報告書

倘獨立生產商提供的條款低於估計成本，而其他條款優於母集團提供者或與之相若，本集團將委任其他外包生產商加工羽絨服產品。

生產外包及代理框架協議由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止，初步為期三年，並已續期並進一步延期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四日。

在本集團符合上市規則中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規定的規限下，生產外包及代理框架協議可按本公司選擇再續期三年或各訂約方協定的其他年期，惟須於年期屆滿前發出最少三個月通知。待獨立股東批准生產外包及代理框架協議（包括其擬訂年度上限）續期後，本公司已向母集團發送通知，指其有意進一步重續協議直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

董事會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50,000,000元、人民幣687,500,000元及人民幣859,4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付或應付母集團的實際費用為人民幣482,739,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董事會亦議決，建議獨立股東批准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70,000,000元、人民幣673,000,000元及人民幣795,000,000元。

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

本集團亦根據本公司與高德康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的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以非獨家方式向母集團購買納米面料。根據此協議，就購自母集團、用於羽絨服產品的原材料將支付的款項應按公平原則並參照用於羽絨服產品的原材料（特別是納米面料）的當前市價後或以與母集團向任何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該等同類產品的質量及價格可比較的價格釐定。

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為期三年，在首次期限屆滿之前經發出最少三個月通知可以再續期三年，由本公司自行決定是否續期。任何一方於任何時候給予至少三個月通知均可終止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批准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2,000,000元、人民幣16,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批准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擬訂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1,500,000元、人民幣12,000,000元及人民幣12,500,000元。本公司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向母集團發出續期通知，該協議將由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五日起續期三年。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予母集團的實際金額為人民幣3,120,000元。

物業租賃協議及其補充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高德康先生訂立的物業租賃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及物業租賃協議補充協議，母集團將面積共約106,002平方米的16項物業租予本公司，用作本集團的地區辦公室、倉庫或員工宿舍。

根據物業租賃協議及其補充協議，本集團就租賃物業向母集團所支付及預期將會支付的年租金乃按公平原則並參照中國當時市況及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租金釐定，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高於第三方租戶於相關時間適用的租金。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的物業租賃協議，母集團租予本集團12項物業。根據物業租賃協議訂立的每份租約租期將不超過二十年。根據物業租賃協議，本集團可自行決定在任何物業的租約完結前任何時候給予三十日事先通知，終止租約而不會遭罰款。另一方面，母集團無權未經本集團同意終止任何物業租賃協議下的任何租賃。

二零零九年四月，本公司終止三項物業租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與高德康先生訂立補充物業租賃協議，據此，母集團同意額外租賃五項物業予本公司，租期自補充物業租賃協議日期起不超過二十年。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高德康先生訂立第二份補充租賃協議，據此，母集團同意不時向本集團出租中國的更多物業，年期為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計不超過三年。在本集團符合上市規則中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規定的規限下，根據第二份補充租賃協議將予訂立的新租約可按本公司選擇再續期三年，惟須於年期屆滿前發出最少三個月通知。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批准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1,500,000元、人民幣11,8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00元。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進一步批准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擬訂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3,000,000元、人民幣35,000,000元及人民幣37,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予母集團的租金實際金額為人民幣14,547,000元。

綜合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高德康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的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母集團亦向本集團提供各類輔助服務，目前包括提供酒店住宿及物業管理服務（當中包括為本集團在中國所佔用的物業提供維修與保養、保安及一般清潔）。

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由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止，初步為期三年，並已續期並進一步延期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在本集團符合上市規則中適用於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規定的規限下，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可按本公司選擇再續期三年或各訂約方協定的其他年期，惟須於年期屆滿前發出最少三個月通知。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根據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應付母集團的服務費經參考下列各項釐定：(i)中國政府定價；或(ii)不高於中國政府指導價的價格（如中國政府並無定價），或(iii)不高於鄰近地區提供同類服務或產品市價的價格或（如並無鄰近地區提供同類服務的市價）在中國提供同類服務或產品的市價，或(iv)訂約方經考慮實際成本或合理成本（以較低者為準）加上提供同類服務或產品的合理利潤後的協定費用（如並無基準(i)至(iii)可供使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批准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25,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予母集團的服務費實際金額為人民幣12,828,000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上述及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6的持續關連交易是在下列情況下簽訂：

- (i) 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中；
- (ii) 按照正常商業條款或優於獨立第三方採用或提供的條款；及
- (iii) 乃根據規範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其條款為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而言，董事會已聘請本公司核數師以樣本形式執行若干經協定的程序。核數師已根據協定程序向董事會報告抽樣的實際調查結果，並已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獲股東決議有條件批准，並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由董事會決議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均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旨在通過向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員提供取得本公司股權的機會，招攬及挽留該等人員、促進本集團以客為本的企業文化和激勵該等人員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努力。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條款，向本公司或任何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管理人員或董事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接納每份購股權時須支付港幣1.00元。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除非董事會或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終止購股權計劃，否則購股權計劃將於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屆滿後將不會再授出或建議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然全面有效，使十年期限屆滿前已授出的任何現有購股權仍可行使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處理。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的最高股份數目，加上根據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的最高股份數目，倘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該10%相當於787,000,000股股份及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83%）。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及根據任何其他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任何其他購股權後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於本報告日期，該30%相當於2,402,205,000股股份）。本公司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而致使該人士因行使截至上次獲授購股權當日止任何十二個月內已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惟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則除外。

除非本公司獲股東另行批准，否則本公司須於授出購股權時訂明購股權的行使期。該期間最遲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即董事會向有關建議受益人書面授出購股權的日期）起計十年屆滿。

行使購股權時認購每股股份應付的金額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a)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b)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的平均數；或(c)股份面值。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惟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結算契約條款以總代價約港幣88.1百萬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53,508,000股本公司股份則除外。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關於優先認購權的規定，不要求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行新股份。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取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至少有25%乃由公眾持有。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包括羽絨、面料和輔料供應商）合共佔本集團原材料採購總額少於30%。

中科波司登納米服飾（蘇州）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以納米技術開發的面料供應商，而高德康先生及其聯繫人間接擁有其68%股權。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此供應商採購的金額為人民幣2,661,000元。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董事、其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人士）均無擁有本集團任何大供應商的任何股權。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在本集團收入中佔有的比例少於30%。除上述披露外，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人士）均無擁有本集團任何大客戶的任何股權。

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承擔及或然負債的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的附註35。

其後事件

本集團自結算日起至本報告日止的事件的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的附註37。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再次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高德康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獨立 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吾等已審核第63至145頁所載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負責採取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避免所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出現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報告僅向閣下整體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合理確保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適當，可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合併綜合 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8,237,894	9,324,539
銷售成本		(4,122,438)	(4,603,990)
毛利		4,115,456	4,720,549
其他收入	6	86,957	54,373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2,813,603)	(2,782,354)
行政開支		(459,539)	(459,136)
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	18	(55,000)	(89,274)
有關客戶關係的減值虧損	18	-	(166,790)
其他開支	6	(8,801)	(5,698)
經營溢利		865,470	1,271,670
融資收入		184,169	305,492
融資成本		(84,917)	(120,246)
融資收入淨額	10	99,252	185,24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扣除稅項)	32	17,585	-
除所得稅前溢利		982,307	1,456,916
所得稅開支	11	(279,969)	(404,302)
年度溢利		702,338	1,052,614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境外業務	10	37,817	13,2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儲備變動	10	1,308	12,293
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14,031)	(3,318)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所得稅	11(c)	3,181	(2,244)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28,275	19,94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730,613	1,072,559

第72至145頁的附註屬於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694,704	1,078,650
非控權股東權益		7,634	(26,036)
年內溢利		702,338	1,052,614
以下人士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722,736	1,098,739
非控權股東權益		7,877	(26,180)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730,613	1,072,559
每股盈利	15		
— 基本 (人民幣分)		8.73	13.55
— 攤薄 (人民幣分)		8.72	13.55

合併資產 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991,332	1,012,648
預付物業購置款項	16	-	19,776
非流動其他應收款項		30,715	-
預付租賃款項	17	32,371	33,112
無形資產及商譽	18	1,007,800	1,098,672
投資物業	19	219,474	30,922
聯營公司權益	32	167,585	-
遞延稅項資產	20	451,501	345,313
		2,900,778	2,540,443
流動資產			
存貨	21	2,042,715	1,970,99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2,099,018	1,603,314
應收關連方款項	36	144,261	94,395
預付原材料及服務供應商的款項		334,161	319,911
其他金融資產	23	420,000	4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4	2,082,930	1,642,7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	468,933	1,412,781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6	147,400	233,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2,117,996	1,935,356
		9,857,414	9,672,764
流動負債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d)	197,078	267,130
計息借貸	28	1,048,638	1,736,98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1,558,758	1,618,632
應付關連方款項	36	2,806	12,237
		2,807,280	3,634,987
淨流動資產		7,050,134	6,037,7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950,912	8,578,220

第72至145頁的附註屬於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8	2,210,514	919,098
非流動其他應付款項	30	181,691	179,268
衍生金融負債	30	12,050	10,400
遞延稅項負債	20	169,424	183,786
		2,573,679	1,292,552
淨資產		7,377,233	7,285,66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3(c)	622	622
儲備		7,154,267	7,097,765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7,154,889	7,098,387
非控權股東權益		222,344	187,281
權益總值		7,377,233	7,285,668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高德康
董事局主席

高妙琴
董事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0	17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30,715	-
投資附屬公司	31	2,076,466	2,605,760
		2,107,211	2,605,777
流動資產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50,441	41,29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股息		1,495,57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130,603	220,270
		1,676,620	261,564
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8	771,978	1,736,88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4,558	7,058
		776,536	1,743,946
淨流動資產/(負債)		900,084	(1,482,38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07,295	1,123,395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8	2,060,514	919,098
		2,060,514	919,098
淨資產		946,781	204,297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3(c)	622	622
儲備	33(d)	946,159	203,675
權益總值		946,781	204,297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高德康
董事局主席

高妙琴
董事

合併權益 變動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所持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b))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d))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d))	兌換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d))	公允價值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d))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權 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622	1,957,439	(34,518)	76,066	689,359	(328,897)	1,481	(249,539)	5,026,228	7,138,241	213,461	7,351,70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年度溢利	-	-	-	-	-	-	-	-	1,078,650	1,078,650	(26,036)	1,052,614
海外業務之外幣換算差額	-	-	-	-	-	13,214	-	-	-	13,214	-	13,2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儲備變動淨額，已扣稅	-	-	-	-	-	-	6,875	-	-	6,875	(144)	6,731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3,214	6,875	-	1,078,650	1,098,739	(26,180)	1,072,559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計入權益：												
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庫存股份 (附註31(b))	-	-	(37,260)	-	-	-	-	-	-	(37,260)	-	(37,260)
攤銷非控權股東權益的認沽期權 (附註30)	-	-	-	-	-	-	-	61,585	-	61,585	-	61,585
儲備金撥備	-	-	-	-	66,942	-	-	-	(66,942)	-	-	-
股息	-	(1,162,918)	-	-	-	-	-	-	-	(1,162,918)	-	(1,162,918)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622	794,521	(71,778)	76,066	756,301	(315,683)	8,356	(187,954)	6,037,936	7,098,387	187,281	7,285,668
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622	794,521	(71,778)	76,066	756,301	(315,683)	8,356	(187,954)	6,037,936	7,098,387	187,281	7,285,668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年度溢利	-	-	-	-	-	-	-	-	694,704	694,704	7,634	702,338
海外業務之外幣換算差額	-	-	-	-	-	37,817	-	-	-	37,817	-	37,8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儲備變動淨額，已扣稅	-	-	-	-	-	-	(9,785)	-	-	(9,785)	243	(9,54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	37,817	(9,785)	-	694,704	722,736	7,877	730,613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計入權益：												
非控權股東權益出資	-	-	-	-	-	-	-	-	-	-	12,081	12,081
收購非控權股東權益	-	-	-	-	-	-	-	-	(4,929)	(4,929)	4,929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 部分權益而並未失去控制權	-	-	-	-	-	-	-	-	(10,176)	(10,176)	10,176	-
攤銷非控權股東權益的 認沽期權(附註30)	-	-	-	-	-	-	-	(7,146)	-	(7,146)	-	(7,146)
儲備金撥備	-	-	-	-	66,391	-	-	-	(66,391)	-	-	-
股息	-	(643,983)	-	-	-	-	-	-	-	(643,983)	-	(643,983)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622	150,538	(71,778)	76,066	822,692	(277,866)	(1,429)	(195,100)	6,651,144	7,154,889	222,344	7,377,233

第72至145頁的附註屬於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 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年內溢利	702,338	1,052,614
經調整項目：		
所得稅開支	279,969	404,302
折舊	109,856	100,322
攤銷	36,613	58,13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6,314)	-
減值虧損	55,000	256,064
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變動	(4,723)	(133,185)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1,650	(3,830)
利息收入淨值	(88,503)	(107,76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7,585)	-
營運資金出現變動前經營溢利	1,068,301	1,626,658
存貨增加	(71,722)	(572,13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	(500,622)	(153,697)
應收關連方款項增加	(49,866)	(6,1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53,426)	357,269
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少)/增加	(9,431)	11,633
經營產生的現金	383,234	1,263,611
已付利息	(65,742)	(60,713)
已付所得稅	(468,130)	(570,426)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50,638)	632,472
投資活動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扣除已出售的現金)	491	-
就收購支付或然代價	-	(52,500)
潛在收購按金	(40,047)	-
收購聯營公司	(150,000)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39,936)	(280,880)
添置投資物業	(60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7,411	2,445
收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46,200)	(4,540,789)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011,360	4,374,530
收購其他金融資產	(620,000)	(460,000)
出售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660,000	755,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2,506)	(13,427)
為期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減少	85,830	237,791
已收利息	136,216	168,477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597,984)	190,647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計息借貸所得款項	2,348,796	2,656,098
償還計息借貸	(1,745,730)	(1,740,67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的付款	-	(37,260)
就銀行貸款抵押之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40,000)	312,500
就銀行貸款發出備用信用證抵押之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096,354	(849,116)
已付股息	(643,983)	(1,162,918)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915,437	(821,3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值	166,815	1,74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5,356	1,906,95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15,825	26,65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17,996	1,935,356

合併財務報表 附註

1 報告實體一般資料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品牌羽絨服產品、貼牌加工（「貼牌加工」）產品及非羽絨服產品的研究、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外包生產、營銷及分銷。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一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所適用之披露規定（按載列於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第87條條文內第9部有關「帳目及審計」之過渡性及保留安排所規定，該等財務報表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繼續適用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32章）之規定而作出披露。）。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附註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首次採納與本集團有關的該等變更導致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會計政策任何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有關資料載於附註2(e)。

(b) 計量基準

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付或然代價及衍生金融負債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c)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列的項目乃以最能反映有關實體的相關事件及情況之經濟實質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貨幣」）呈報。除另有指明外，所有以人民幣呈報的財務資料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

2 編製基準（續）

(d) 運用估計及判斷

為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管理層需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和呈報資產、負債及收支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認為在各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多項因素作出，其結果乃作為判斷不能從其他資料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業績與該等估計可能會有差別。

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修訂會計估計，而該修訂只影響作修訂時的會計期間，該修訂僅在作修訂時的估計期間內確認；但倘該修訂同時影響作修訂時和未來的會計期間，該修訂則會在作修訂時及未來的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於採用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的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於附註4討論。

(e)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其中，以下變更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呈列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之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其他實體之權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本集團並無採用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呈列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之修訂

有關修訂規定，在符合若干條件的情況下，實體須將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與永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分開呈列。本集團已相應修訂於本財務報表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呈列其他綜合收益的方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 (續)

(e) 會計政策變更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及準則委員會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的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單一的控制權模式以釐定被投資公司應否予以合併計算，並著重有關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因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所涉及風險或權利或獲得的可變動回報，以及能否藉著對被投資公司行使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的金額。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改有關釐定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的結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其他實體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非合併計算的結構性實體的權益的所有相關披露規定綜合為一項單一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的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本集團已就適用於本集團的規定，於附註31及32內提供有關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單一公允價值計量指引來源取代目前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就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制訂全面的披露規定。本集團已就適用於本集團的規定，於附註34內提供有關披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會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有關修訂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引入新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規定適用於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而抵銷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涵蓋類似該等金融工具及交易的可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不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互相抵銷。

由於本集團在所呈列期間並無抵銷金融工具，亦無訂立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規定的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本集團實體亦已貫徹應用有關會計政策。

(a) 附屬公司及非控權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為由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有關權力時，僅會考慮其實質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開始控制當日起綜合計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現金流，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則僅在並無出現減值證據的情況下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對銷。

非控權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就此而言，本集團並未與該等股本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股本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彼等佔附屬公司的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而計量非控權股東權益。

非控權股東權益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權益項下，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經營業績中的非控權股東權益是作為年度溢利或虧損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在非控權股東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的分配呈列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非控權股東權益持有人提供之貸款及向該等持有人承擔之其他合約責任乃根據附註3(m)或(n)及視乎負債之性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作金融負債。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據此，於合併權益內之控股及非控權股東權益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惟不調整商譽及確認盈虧。

當本集團喪失對一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其乃被視作出售於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而所產生的盈虧將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控制權的日期仍保留在該前附屬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倘適用，初步確認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見附註3(b)））。

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3(j)）。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b)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管理層有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的實體。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記賬，並按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日期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差額（如有）作出調整。其後，投資乃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後的淨資產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3(c)及(j)）。收購日期超出成本的任何差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業績以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遞減至零，且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被投資公司付款。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淨投資一部分的本集團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乃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的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則該等未變現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或出現相反情況，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其乃被視作出售於該被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而所產生的盈虧將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重大影響力的日期仍保留在該前被投資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見附註3(d)）。

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聯營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3(j)）。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c) 商譽

商譽指：

- (i) 獲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對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金額與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公允價值的總和；超出
- (ii)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差額。

倘(ii)超出(i)，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商譽獲分配至每一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預計該現金產生單位是可從合併協同作用獲利，以及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3(j)）。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所購入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會於出售時用於計算有關損益。

(d)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的政策（不包括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如下：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列賬，該公允價值為彼等的交易價，除非確定初步確認的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有別，且公允價值以同一資產或負債於交投活躍的市場上的報價為證，或根據僅使用從可觀察市場得出的數據的估值技術計算得出。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惟下文另行指出的成本除外。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彼等的分類列賬如下：

於持作買賣的證券投資乃分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而任何因此產生的盈虧均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就此等投資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此乃由於該等股息或利息乃根據附註3(v)所載的政策確認。

本集團及／或本公司有能力並計劃持有至到期的有期債務證券，歸類為持有至到期證券。持有至到期證券按攤銷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3(j)）。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d)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續)

不屬於上述任何類別的證券投資會歸類為可供出售證券。於各結算日，公允價值會重新計量，任何因此產生的損益會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內的公允價值儲備內分開累積。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債務證券所得利息收入按附註3(v)所載的政策於損益內確認。債務證券攤銷成本變動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亦於損益內確認。

當終止確認該等投資或有關投資出現減值時 (見附註3(j))，已於權益確認的累計盈虧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本集團會確認／終止確認有關投資。

(e)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公允價值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公允價值重估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擁有的土地及／或樓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當中包括所持尚未確定日後用途的土地及正在建造或發展以供日後作投資物業用途之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見附註3(j)) 計量。成本包括收購投資物業直接應佔開支。折舊於20至60年估計可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及調整 (倘適用) 折舊方法、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確認及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見附註3(j)) 計量。

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開支。自建資產成本包括原料、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移除項目與修復其所在場地的初始估計成本 (倘相關) 以及生產開支的適當部分及借貸成本 (見附註3(u))。所購買屬相關設備功能所必須的軟件撥作該設備的一部分資本。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某個項目不同部分有不同的可用年期，該項目的成本或估值則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中分配，而各部分均獨立進行折舊。資產可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 (如有) 均每年檢討。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該項目出售所得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確認。任何相關的重估盈餘乃由重估儲備轉撥至留存盈利，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ii) 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物業的用途由擁有人佔用轉變為投資物業時，該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見附註3(j)）。

(iii) 後續成本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替換組件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成本能夠可靠計量，則在該項目的賬面值確認替換該組件的成本，並終止確認已替換組件的賬面值。持續維修與保養於產生時支銷。

(iv) 折舊

折舊按資產之成本減剩餘價值得出。個別資產中的重要組成部分會予以評估，若組成部分之可使用年限有別於該資產其餘部分之可使用年限，則該組成部分會個別計提折舊。具無限可用年期的永久業權土地按成本計量，且不予折舊。

折舊乃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各組成部分之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在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是根據各項資產下列預計可用年限，在扣除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沖銷其成本或重估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限列示如下：

	可用年期	剩餘價值
樓宇	20年至60年	0%至10%
機器	5至10年	4%至10%
汽車及其他	2至10年	0%至10%
租賃裝修	未屆滿租期與三年之較短者	0%

於各結算日檢討及調整（倘適用）折舊方法、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h) 無形資產 (不包括商譽)

(i) 客戶關係

本集團於收購附屬公司時所收購的客戶關係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後，客戶關係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3(j)）計量。客戶關係的估計可用年期為8至15年。於各結算日檢討攤銷方法及可用年期。

(ii) 商標

單獨收購的商標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3(j)）列賬。業務合併收購的商標初始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初始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有限可用年期之商標於估計可用年期10至20年內按直線法計算攤銷以分配所收購商標成本。

(iii) 日後開支

當日後開支可增加其相關特定資產附有的未來經濟利益時，方會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開支（包括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商標開支）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iv) 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自可供使用日期起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攤銷。

於各結算日檢討及調整（倘適用）攤銷方法、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i)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釐定一項安排賦予於一段協議期間內使用一項指定資產或多項資產的權利，並以一次付款或多次付款作為交換，則該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多項交易）屬於或包含一項租賃。本集團經評估該項安排的實際內容後作出相關決定，並不會考慮該項安排是否屬租賃的法定形式。

(i) 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預付款項指向中國各土地局支付的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租賃預付款項按成本減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3(j)）入賬。攤銷於土地使用權年期（自各自可供使用日期起計50年）內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ii) 經營租賃費用

如屬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之情況，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分期等額自損益內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已收取之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或然租金將於產生的會計期間在損益中扣除。

(j) 資產減值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按成本值或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或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以釐定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獲悉的以下一項或以上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有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及
- 投資於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遠低於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j) 資產減值 (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續)

倘存在任何該等證據，則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

- 就於合併財務報表按權益法入賬之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而言（見附註3(b)），減值虧損乃根據附註3(j)(ii)透過比較投資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計量。倘根據附註3(j)(ii)釐定可收回金額所用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及其他流動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如貼現影響重大，減值虧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原有之實際利率（即在初步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兩者間的差額計量。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逾期情況，且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評估會集體進行。集體評估減值之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整個組別信貸風險特徵類似之資產之過往虧損經驗作出。

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有所減少，並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有關減值虧損會從損益撥回。惟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不得導致該資產賬面值超過倘若在往年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

- 至於可供出售證券，已於公允價值儲備確認之累計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確認之累計虧損金額為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現行公允價值之間之差額，減掉任何過往於損益確認之資產之減值虧損。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該等資產其後的任何公允價值增加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倘公允價值其後的增加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有關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減值虧損可予撥回。在此情況下撥回之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j) 資產減值（續）

(i) 債務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續）

減值虧損直接與相應資產撇銷，惟於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確認之減值虧損，其收回機會被認為存疑但不是很微機會。於該情況，呆賬減值虧損採用撥備賬登記。倘本集團信納收回機會甚微，認為不可收回之金額直接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撇銷，及撥回撥備賬持有之與該債務有關之任何金額。其後收回之前計入撥備賬之金額於撥備撥回。撥備賬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之前直接撇銷之金額於損益確認。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檢討資料之內部及外部來源，以確認以下資產或減值（或惟於商譽情況除外）或之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之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 預付租賃款項；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對附屬公司投資

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尚未可供使用的商譽及無形資產以及具無限可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可收回金額於每年作出估計其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

- 可收回金額之計算

資產可收回金額乃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至其現值。倘資產不能產生現金流入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獨立產生現金流入（即現金產生單位）之最小的資產組別可釐定可收回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j) 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續)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之賬面值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首先分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以減低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獲分配之商譽賬面值，再按比例減低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之賬面值將不會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倘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資產（商譽除外）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有利變動，則撥回減值虧損。商譽之減值虧損並不撥回。

減值虧損之撥回限於已經釐定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之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計入損益，年內撥回於損益確認。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完結時，本集團所採用的減值測試、確認方法及回撥準則與財政年度完結時相同（見附註3(j)(i)及(ii)）。

即使於與該中期有關的財政年度完結時才評估減值，而發現不應確認任何虧損或應確認較少虧損，於中期就按成本列賬的商譽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k)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計量。

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生產或加工成本及達至現時所在地及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預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促成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倘存貨售出，該等存貨之賬面值確認為開支，期間確認相關收入。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任何金額及存貨之所有虧損於發生撇減或虧損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任何撇減之任何撥回之金額於發生撥回期間確認為開支及存貨金額減少。

(l)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呆賬（見附註3(j)）減值撥備列賬，惟應收款項為向關聯方作出之無息且無固定償還期限之貸款或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該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

(m)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始按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初始確認後，計息借貸連同初始確認金額與於借貸期間於損益確認之贖回價值之差額、任何利息及應付費用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這種情況按成本列賬。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可轉換為現金之已知金額之短期、高流動性之投資，該等投資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且於收購後於三個月內到期。須於要求時償還及屬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p)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責任按不貼現基準計算，並於提供有關服務時列為開支。倘本集團因僱員過往提供的服務而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付款責任，且該責任能可靠估計，則就預期根據短期現金花紅或分紅計劃將支付的款項確認負債。

(ii)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實體須向一獨立實體作出固定金額的供款，無須承擔任何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其他款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責任於僱員提供服務期間在損益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倘預付供款有現金退款或可作為未來供款的扣減，則確認為資產。倘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期間結束後十二個月以上到期，則貼現至其現值。

(iii) 以股份支付款項的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權益內之股本儲備亦相應增加。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並計及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若僱員須履行歸屬條件後方可無條件享有購股權，則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價值總額會在歸屬期間攤分，並計及購股權會歸屬持有之可能性。

於歸屬期間，本公司會檢討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於過往年度確認之任何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會在檢討年度從損益扣除／計入損益（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並相應調整股本儲備。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之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之購股權之實際數目（而股本儲備亦會作出相應調整），惟只因未能達到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之歸屬條件而導致被沒收則除外。權益金額乃於股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此時其計入於已發行股份股本確認之金額）或購股權屆滿（此時有關金額直接撥至保留溢利）為止。

本公司授予附屬公司僱員股份的以股份支付款項的交易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列作對附屬公司投資價值的增加，並在合併時抵銷。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p) 僱員福利 (續)

(iv) 離職福利

於本集團不再撤回該等福利之提議及其確認包括支付離職福利之重組成本時之較早者，確認離職福利。

(q)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相關稅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當期稅項指預期年內就應課稅收入應繳納的稅項，按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並根據過往年度的應繳稅項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及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申報目的之賬面值與稅務基礎之間之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由未使用之稅務虧損及稅款抵免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之例外情況，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動用該資產來抵扣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均予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目前存在之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之數額；但該等撥回之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撥回之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務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之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目前存在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務虧損和抵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考慮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稅務虧損或抵免撥回之同一期間內。

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例外情況，為暫時差異是產生自以下情況：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之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資產或負債之初始確認（如屬企業合併之一部份則除外）；以及投資附屬公司（如屬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之時間，而在可預見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之暫時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撥回之差異）。

於每個結算日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作出審閱，倘預期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使用相關稅務利益，則有關資產賬面值將予以扣減。任何扣減均可予撥回，惟以預期可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者為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q) 所得稅 (續)

股息分派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支付相關股息負債時予以確認。

當期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會分開呈列，而且不予撇銷。當期及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以當期稅項資產撇銷當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當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 就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在變現資產的同時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該等資產及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該等實體擬在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當期稅項資產及清償當期稅項負債，或在變現資產之同時清償負債。

(r) 撥備及或然負債

(i) 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之或然負債

倘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業務合併中承擔之或然負債於收購日為現有責任時，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後，該或然負債按初步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如適用）及按照附註3(r)(ii)釐定之金額之較高者予以確認。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若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則會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的其他負債確認撥備。清償責任可能將須耗用經濟利益流出及作出可靠估計。倘貨幣時間價值屬重大，撥備按預期清償責任之開支之現值列賬。

倘不大可能須耗用經濟利益，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數額，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甚微，否則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甚微，否則僅就日後未必會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確認的可能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s)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收入只會於有關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計算該收入及成本（如適用）的情況下，方會按下列基準於損益內確認：

(i) 銷售貨品

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的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扣除增值稅（「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退貨或折讓、貿易折扣及銷量返利計算。當有足夠證據（通常指已簽署銷售協議）顯示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已轉予客戶、有可能收回代價、可靠估計相關貨品成本及潛在退貨、並無持續參與貨品的管理以及能可靠計量收入金額時，則確認收入。倘有可能給予折扣及能可靠計量有關金額，則於確認銷售額時將折扣確認為收入的扣減。

向中國經銷商銷售的品牌羽絨服產品及非羽絨服產品以及對海外銷售的貼牌加工羽絨服按交付條款在能合理確保收回銷售所得款項情況下確認。透過商場及零售店鋪銷售的品牌羽絨服及非羽絨服產品於售予終端零售客戶時確認。

(ii)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的收入於結算日按交易完成進度比例在損益確認。完成的進度參考對完成工作量的調查進行評估。

(iii) 政府資助

當合理確保可獲得政府資助且本集團將符合獲授資助所附的條件時，政府資助將於資產負債表初始確認。為彌補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資助於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有系統地在損益確認為收入。為彌補資產成本的資助在資產賬面值中扣減，其後在資產的可用年期內以扣減折舊費用的方式在損益實際確認。

(iv) 商標使用權收入

其他人士使用本集團品牌所產生的商標使用權收入根據相關協議的要旨以應計基準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v)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應收之租金收入會於租賃期所涵蓋之期間內，以等額分期在損益內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除外。已獲授之租賃獎勵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份。或然租金於其賺取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t)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釐定當日的匯率換算。

海外經營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資產負債表項目（包括所收購海外經營業務綜合入賬時所產生之商譽）則按結算日之外匯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由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的外幣兌換儲備（「兌換儲備」）獨立累計。

就出售海外經營業務而言，確認出售產生之損益時，與海外經營業務相關之兌換儲備累計金額會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由應收或應付海外經營業務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當該貨幣項目的清算既非計劃亦不太可能在可預見將來發生時），視為海外經營業務投資淨值的一部分，且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在權益的兌換儲備呈列。

(u) 借貸成本

與購置、興建或生產資產須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直接相關之借貸成本會撥充資本，作為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屬於未完成資產成本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未完成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斷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中止或停止資本化。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v) 融資收入及成本

融資收入包括投資資金（包括投資其他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收益。利息收入於產生時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融資成本包括借貸的利息開支、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虧損、銀行手續費、外匯虧損及其他利息開支。

視乎外匯變動是否錄得淨收益或淨虧損頭寸，外匯盈虧按淨額呈報為融資收入或融資成本。

(w) 關連方

(a) 倘有關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人士或其近親與本集團有關：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有關實體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

- (i) 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有關連）。
- (ii) 實體為其他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其他實體所屬集團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實體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連實體為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實體（或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個別人士之近親指預期與實體進行交易時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x)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於財務報表內呈報之金額，乃根據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的不同業務線及所在地區之業務表現的財務資料中識別出。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之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於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之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之經營分部，若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4 會計判斷及估計

(a) 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關鍵會計判斷

與採用對合併財務報表已確認數額有最重大影響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判斷的資料載於下列附註：

- 附註31(b) - 合併：不論本集團是否控制受託人；
- 附註35(b) - 租賃分類。

(b)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來源

附註11、18、20、22及34所載資料包括有關所得稅、商譽減值、呆壞賬減值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假設及其風險因素。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如下：

(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有關估計乃按目前市況與分銷及銷售同類產品的過往經驗計算（例如根據本集團參考市場及天氣狀況與客戶喜好及購買力制定的銷售及營銷政策確定使用或出售存貨的估計時間及存貨的估計售價），可能因競爭對手對惡劣行業週期或市況其他改變所採取的行動而發生重大改變，故此管理層會於各結算日重估上述估計。

4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b)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來源（續）

(ii) 折舊及攤銷

管理層定期審閱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本年度的折舊及攤銷開支金額。管理層基於其行業專業知識釐定所建立客戶關係及獲取之商標的剩餘可使用年期，而該可使用年期可能因應市場變化而顯著改變。其他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對同類資產的過往經驗，並計及預期技術轉變而計算。倘早前估計顯著改變，則會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

(iii) 非流動資產減值

倘有情況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管理層會釐定商譽以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定期檢討資產賬面值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有否降至賬面值以下。倘有事件或情況轉變表明資產入賬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即會對有關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可收回金額降至賬面值以下時，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乃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釐定使用價值時，會根據有關銷量、銷售收入及經營成本金額的重大判斷將資產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本集團利用所有可得資料（包括基於合理及有利假設的估計與對銷量、銷售收入及經營成本金額的預測）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近似金額。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以業務類別（產品及服務）區分。以符合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表現的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下列三個主要呈報分部。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呈報分部。

- 羽絨服 — 羽絨服分部從事採購及分銷品牌羽絨服業務。
- 貼牌加工管理 — 貼牌加工管理分部從事採購及分銷貼牌加工產品業務。
- 非羽絨服 — 非羽絨服分部從事採購及分銷四季化服裝，包括品牌男裝、女裝及休閒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a)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羽絨服 人民幣千元	貼牌 加工管理 人民幣千元	非羽絨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6,056,663	880,517	1,300,714	8,237,894
分部間收入	-	536	58,375	58,911
呈報分部收入	6,056,663	881,053	1,359,089	8,296,805
呈報分部經營溢利	650,332	142,990	190,626	983,948
折舊	(58,586)	(308)	(50,962)	(109,85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17,585	17,585
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	-	-	(55,000)	(55,000)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羽絨服 人民幣千元	貼牌 加工管理 人民幣千元	非羽絨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7,093,695	954,880	1,275,964	9,324,539
分部間收入	-	2,084	36,886	38,970
呈報分部收入	7,093,695	956,964	1,312,850	9,363,509
呈報分部經營溢利 / (虧損)	1,533,866	175,380	(41,952)	1,667,294
折舊	(38,745)	(637)	(60,940)	(100,322)
有關客戶關係的減值虧損	-	-	(166,790)	(166,790)
有關商譽的減值虧損	-	-	(89,274)	(89,274)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呈報分部收入及除所得稅前溢利對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呈報分部收入	8,296,805	9,363,509
分部間收入對銷	(58,911)	(38,970)
合併收入	8,237,894	9,324,539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呈報分部溢利	983,948	1,667,294
攤銷開支	(36,613)	(58,135)
政府補貼	66,228	40,50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314	-
減值虧損	(55,000)	(256,064)
未分配開支	(81,822)	(121,930)
融資收入	184,169	305,492
融資成本	(84,917)	(120,246)
除所得稅前合併溢利	982,307	1,456,916

(c) 地區資料

除賬面總值人民幣319,987,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504,000元)的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位於英國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全部位於中國內地。

資產所在地區乃基於資產之物理位置(如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以及該等資產獲分配之經營位置(如為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源自本集團歐洲業務之收益為人民幣9,78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21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其他收入／(開支)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收入	(i)	14,415	13,868
政府補貼	(ii)	66,228	40,505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6,314	-
其他收入		86,957	54,373
其他開支 – 捐款		(8,801)	(5,698)

(i) 商標使用權收入來自其他公司使用本集團品牌。

(ii)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地方經濟發展的貢獻獲多個中國地方政府機關認可，獲得無條件酌情補貼人民幣66,22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0,505,000元）。

7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廣告	353,586	301,758
宣傳	532,120	607,360
商場特許銷售費	795,003	682,609
僱員開支	723,320	590,567
稅項及額外費用	62,109	80,742
應酬及出差費用	75,757	84,046
折舊	59,315	61,049
租金	160,651	142,148
攤銷	35,872	57,394
其他	15,870	174,681
總額	2,813,603	2,782,354

8 僱員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薪金及其他福利	864,187	709,098
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61,334	58,230
	925,521	767,328

本集團向退休基金所作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入賬。本集團根據業務所在中國各省份的退休基金規定按平均薪金水平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基金供款。本集團將所有退休基金供款交予負責退休基金相關付款及責任的各社會保障辦公室。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責任支付退休福利。

9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下列開支已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銷售成本中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024,009	4,476,147
將存貨撥備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98,429	127,843
折舊		
— 根據經營租賃租出資產	1,333	1,200
— 其他資產	108,523	99,122
攤銷	36,613	58,135
經營租賃費用	201,828	181,969
呆壞賬減值(撥回)/撥備	(22,073)	21,283
核數師薪酬	6,600	6,9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融資收入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損益確認：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2,432	72,31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86,270	68,738
其他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5,543	27,424
並非按公允價值於損益列賬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154,245	168,477
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變動(附註30)	4,723	133,185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附註30)	-	3,830
外匯收益淨額	25,201	-
融資收入	184,169	305,492
計息貸款利息	(65,742)	(60,713)
銀行費用	(17,525)	(40,693)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附註30)	(1,650)	-
外匯虧損淨額	-	(18,840)
融資成本	(84,917)	(120,246)
於損益確認的融資收入淨額	99,252	185,246

11 所得稅開支

(a) 損益內的所得稅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中國所得稅撥備	398,078	622,094
遞延稅項收益		
暫時差異的產生(附註20(a))	(118,109)	(217,792)
	279,969	404,302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定，本集團毋需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Bosideng America Inc.、Bosideng UK Limited及Bosideng Retail Limited於年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須繳納美國或英國所得稅，故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 (iii) 由於迪暉有限公司、香港美滿有限公司、波司登國際服飾有限公司、長隆(香港)有限公司及洛卡(中國)有限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故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 (iv) 中國所得稅撥備以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收入的各自適用稅率計算，有關稅率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成立的所有內資公司標準所得稅率均為25%，惟上海波司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國國內一家軟件企業)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優惠，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兩年內獲豁免繳稅，而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三年內享有適用所得稅稅率減半優惠。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約為28.5%，較25%的標準中國所得稅稅率為高，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不可扣稅開支及稅項虧損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以及上文所述附屬公司所享有的優惠稅率的綜合影響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b)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會計溢利調節：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982,307	1,456,916
以適用中國所得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245,577	364,229
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	32,283	24,987
不可扣稅開支	56,316	16,921
中國業務的稅項減免影響	(52,535)	(1,986)
其他	(1,672)	151
所得稅開支	279,969	404,302

(c)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所得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除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 人民幣千元	扣稅後金額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 人民幣千元	扣稅後金額 人民幣千元
匯兌差額－境外業務	37,817	-	37,817	13,214	-	13,2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儲備變動淨額	(12,723)	3,181	(9,542)	8,975	(2,244)	6,731
其他綜合收益	25,094	3,181	28,275	22,189	(2,244)	19,945

(d)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應付所得稅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67,130	215,462
年度即期所得稅撥備	398,078	622,094
年內付款	(468,130)	(570,426)
年末應付所得稅	197,078	267,130

12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錄11第78節，並參考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161節披露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支付 的花紅 人民幣千元	按股權結算 以股份支付 款項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高德康	480	4,660	-	-	-	5,140
梅冬	180	2,259	-	-	72	2,511
高妙琴	180	1,017	-	-	-	1,197
孔聖元(於二零一四年 五月十五日起辭任)	180	126	-	-	1	307
黃巧蓮	180	1,033	-	-	30	1,243
王韻蕾(於二零一三年 五月一日起辭任)	15	-	-	-	6	21
麥潤權(於二零一三年 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165	1,485	-	-	14	1,664
芮勁松(於二零一三年 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165	1,563	-	-	20	1,748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於二零一三年 五月一日起辭任)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炳根	330	-	-	-	-	330
蔣衡傑(於二零一三年 五月一日起辭任)	28	-	-	-	-	28
王耀	330	-	-	-	-	330
魏偉峰	385	-	-	-	-	385
廉潔(於二零一三年 七月十日起獲委任)	240	-	-	-	-	240
	2,858	12,143	-	-	143	15,1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福利	酌情支付 的花紅	按股權結算 以股份支付 款項	定額供款 計劃的供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高德康	480	4,414	-	-	-	4,894
梅冬	180	2,168	-	-	68	2,416
高妙琴	180	967	-	-	-	1,147
孔聖元（於二零一四年 五月十五日起辭任）	180	1,088	-	-	11	1,279
黃巧蓮	180	1,021	-	-	28	1,229
王韻蕾（於二零一三年 五月一日起辭任）	180	-	-	-	68	248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於二零一三年 五月一日起辭任）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炳根	330	-	-	-	-	330
蔣衡傑（於二零一三年 五月一日起辭任）	330	-	-	-	-	330
王耀	330	-	-	-	-	330
魏偉峰	385	-	-	-	-	385
	2,755	9,658	-	-	175	12,588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支付或應付予董事或下文附註13所載其他五名最高薪人士任何款項，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之獎金或作為離任的補償。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執行董事沈敬武先生放棄收取董事袍金約人民幣3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68,000元）。

13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位最高薪人士中五位（二零一三年：三位）為董事，其薪酬已於附註12披露。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兩位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	2,370
酌情支付的花紅	-	2,397
退休計劃供款	-	18
	-	4,785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兩位最高薪人士的的薪酬範圍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 (相當於人民幣1,200,526元至人民幣1,600,700元)	-	1
港幣3,500,001元至港幣4,000,000元 (相當於人民幣2,801,226元至人民幣3,201,400元)	-	1
	-	2

1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合併溢利包括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溢利人民幣1,390,762,000元（二零一三年：虧損人民幣78,33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94,70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78,650,000元）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953,842,000股（二零一三年：7,957,797,000股），按以下方式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7,953,842	7,979,254
因股份獎勵計劃所持庫存股份的影響（附註31(b)）	-	(21,457)
於三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953,842	7,957,797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8.73	13.55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94,70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78,650,000元）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965,212,000股（二零一三年：7,963,430,000股），按以下方式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7,953,842	7,979,254
因股份獎勵計劃所持庫存股份的影響（附註31(b)）	-	(21,457)
攤薄影響－沽出認沽期權（附註30(b)）	11,370	5,633
於三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7,965,212	7,963,430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8.72	13.55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404,209	19,369	220,257	61,758	165,876	871,469
添置	151,473	6,639	47,466	21,772	179,805	407,155
轉讓	22,869	-	3,212	6,580	(32,661)	-
匯率變動	(11,329)	-	(57)	-	(1,241)	(12,627)
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附註19)	(17,606)	-	-	-	-	(17,606)
出售	-	(120)	(29,206)	(5,918)	-	(35,244)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49,616	25,888	241,672	84,192	311,779	1,213,147
添置	4,943	2,160	47,049	28,604	169,376	252,132
轉讓	286,682	-	2,106	59,104	(347,892)	-
匯率變動	21,061	-	76	-	-	21,137
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附註19)	(136,509)	-	-	-	(35,038)	(171,547)
出售	(3,200)	(446)	(35,767)	(15,795)	-	(55,208)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722,593	27,602	255,136	156,105	98,225	1,259,6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7,517)	(7,977)	(89,993)	(21,179)	-	(136,666)
年內折舊費用	(9,141)	(2,409)	(58,310)	(29,262)	-	(99,122)
匯率變動	52	-	6	-	-	58
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附註19）	2,432	-	-	-	-	2,432
出售	-	103	26,943	5,753	-	32,799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4,174)	(10,283)	(121,354)	(44,688)	-	(200,499)
年內折舊費用	(16,304)	(2,689)	(56,621)	(32,909)	-	(108,523)
匯率變動	(287)	-	(5)	-	-	(292)
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附註19）	3,188	-	-	-	-	3,188
出售	468	238	21,296	15,795	-	37,797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7,109)	(12,734)	(156,684)	(61,802)	-	(268,329)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85,484	14,868	98,452	94,303	98,225	991,332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25,442	15,605	120,318	39,504	311,779	1,012,648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除賬面值人民幣198,712,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4,466,000元）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位於英國外，其他樓宇全部位於中國內地。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收購位於英國的物業，作為本集團歐洲旗艦店及歐洲總部。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利息開支資本化為收購非重大未完成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

本公司

	汽車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609
添置	44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65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431)
年內折舊費用	(161)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592)
年內折舊費用	(31)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62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四月一日	35,770	35,770
添置	-	-
於三月三十一日	35,770	35,770
累計攤銷：		
於四月一日	(2,658)	(1,917)
年內攤銷費用	(741)	(741)
於三月三十一日	(3,399)	(2,658)
賬面淨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32,371	33,112

預付租賃款項指獲取位於中國、租期為50年之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所需費用。

18 無形資產及商譽

本集團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 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777,053	597,882	206,765	1,581,700
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165,282)	(4,288)	(169,570)
年內攤銷費用	-	(47,098)	(10,296)	(57,394)
減值虧損	(89,274)	(166,790)	-	(256,064)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89,274)	(379,170)	(14,584)	(483,028)
年內攤銷費用	-	(24,993)	(10,879)	(35,872)
減值虧損	(55,000)	-	-	(55,00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44,274)	(404,163)	(25,463)	(573,90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32,779	193,719	181,302	1,007,800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687,779	218,712	192,181	1,098,672

客戶關係及商標的年內攤銷費用已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無形資產及商譽（續）

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商譽）減值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各營運分部。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總值如下：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男裝	228,467	228,467
女裝	404,312	459,312
	632,779	687,779

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估計及根據貼現持續使用現金產生單位而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使用價值以基於管理層就減值檢討而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所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出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採用3%的估計年增長率推算。所採用的貼現率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具體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就風險溢價作出調整以反映指定現金產生單位的系統風險。

根據評估，男裝現金產生單位毋須減值。女裝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故於損益確認人民幣55,0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5,000,000元）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乃悉數分配至商譽。男裝現金產生單位及女裝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估計乃分別利用20%及24%的稅後貼現率釐定。

19 投資物業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四月一日	35,312	18,666
添置	20,379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新分類(附註16)	171,547	17,606
匯率變動影響	1,302	(960)
於三月三十一日	228,540	35,312
累計折舊：		
於四月一日	(4,390)	(845)
年內費用	(1,333)	(1,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新分類(附註16)	(3,188)	(2,432)
匯率變動影響	(155)	87
於三月三十一日	(9,066)	(4,390)
賬面淨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219,474	30,922

投資物業包括租予第三方的土地及樓宇。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永久業權投資物業人民幣121,275,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38,000元)指位於英國的土地及樓宇，而租賃投資物業人民幣98,199,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884,000元)指位於中國內地的樓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賃的租金一般根據與第三方訂立的為期五至八年的租約釐定。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位於英國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合共約為13,332,000英鎊(相當於人民幣136,497,000元)(二零一三年：1,900,000英鎊(相當於人民幣18,120,000元))，此乃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按公開市場現有用途基準進行的估值。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合共約為人民幣116,514,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9,758,000元)，此乃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按公開市場現有用途基準進行的估值。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金收入人民幣3,33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081,000元)已於損益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為如下應收款項：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236	1,865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9,125	5,401
五年後	267	242
	24,628	7,508

20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a)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及年內變動如下：

	撇減存貨 人民幣千元	就呆壞賬 減值虧損 所作撥備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及商標 人民幣千元	中國附屬公司 未分派的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內 公司間交易 所產生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0,463	2,660	(153,571)	(95,828)	48,307	93,948	(54,021)
撥入損益	22,170	8,906	45,774	27,517	93,112	20,313	217,792
撥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244)	(2,244)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72,633	11,566	(107,797)	(68,311)	141,419	112,017	161,527
撥入損益	22,465	8,606	15,021	-	20,616	51,401	118,109
撥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181	3,181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740)	(74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95,098	20,172	(92,776)	(68,311)	162,035	165,859	282,077

20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a) （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所累積的盈利向中國境外撥派股息須繳納10%（除非經稅收協定或安排調減）的預扣稅，而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所賺取的未分派盈利則豁免繳納上述預扣稅。遞延稅項負債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而管理層估計將於可見將來分派至中國境外的賬簿及賬目內的留存盈利予以確認。

(b) 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的對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451,501	345,313
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169,424)	(183,786)
	282,077	161,527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以下各項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未獲確認：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的累計稅項虧損	329,127	200,296
預計於可見將來不可分派至中國境外的 中國附屬公司留存盈利	(3,677,331)	(2,830,738)

由於管理層認為各有關實體將不可能產生足以抵銷可使用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累積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未獲確認。根據中國稅務法規，稅項虧損可結轉到虧損年度後五年。

有關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並無就上述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留存盈利確認，原因是本公司控制分派時間及數額，且預期於可見將來不會產生該等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存貨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7,183	153,948
在製品	17,061	98,478
製成品	1,868,471	1,718,567
	2,042,715	1,970,993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可變現淨值計算的存貨約為人民幣309,25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42,818,000元）。

所有存貨預計會於一年內收回。

2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00,462	1,074,911	-	-
應收票據	79,410	73,794	-	-
減：呆賬撥備	(111,613)	(134,622)	-	-
	1,468,259	1,014,083	-	-
第三方其他應收款項：				
— 可抵扣增值稅	288,320	258,049	-	-
— 按金	282,033	233,805	48,043	38,711
— 支付僱員的預付款	7,485	11,242	-	-
— 其他	52,921	86,135	2,398	2,583
	2,099,018	1,603,314	50,441	41,294

所有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會於一年內收回。

2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賬齡分析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如較早））並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信貸期	1,159,119	942,660	-	-
逾期一至三個月內	162,970	57,842	-	-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124,348	11,066	-	-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21,822	2,322	-	-
逾期一年以上	-	193	-	-
	1,468,259	1,014,083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介乎30日至90日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所涉有關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及貨幣風險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乃使用撥備賬入賬，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有關金額的可能性極低，則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直接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見附註3(j)(i)）。

年內呆賬撥備變動（包括特別及共同虧損部份）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四月一日	134,622	116,353	-	-
呆壞賬減值（撥回）／撥備	(22,073)	21,283	-	-
撇銷不可收回金額	(936)	(3,014)	-	-
於三月三十一日	111,613	134,622	-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人民幣89,537,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84,962,000元）被個別釐定為已減值。該等個別減值應收款項與陷入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而管理層評估預計只會收回應收款項的一部分。因此，已確認呆賬特別撥備人民幣11,415,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6,239,000元）。

2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c) 毋須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並無被視為個別或共同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1,080,997	783,937	-	-
逾期一至三個月	152,400	57,842	-	-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123,266	11,066	-	-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21,532	82	-	-
逾期超過一年	-	193	-	-
	297,198	69,183	-	-
	1,378,195	853,120	-	-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多名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與本集團擁有良好過往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鑒於其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23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指投資於中國各銀行發行的保本短期理財產品，擔保固定回報率介乎每年5.85%至6.50%（二零一三年：4.80%至4.90%）。

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投資於中國各銀行發行的保本短期理財產品，預計（非擔保）回報率介乎每年3.80%至6.21%（二零一三年：4.00%至6.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下列項目的抵押：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備用信用證	300,000	1,396,354
銀行借貸(附註28)	140,000	-
應付票據及信用證融資	28,933	16,427
	468,933	1,412,781

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清償有關銀行借貸、應付票據及信用證融資後解除抵押。

26 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人民幣147,400,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3,230,000元)的定期存款已存放於銀行三個月以上。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734,329	3,581,367	130,603	220,270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468,933)	(1,412,781)	-	-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147,400)	(233,23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17,996	1,935,356	130,603	220,270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2,503,231	3,247,287	-	-
— 美元	105,507	186,133	80,346	157,067
— 港元	121,714	128,287	50,257	63,203
— 英鎊	3,873	19,597	-	-
— 歐元	4	63	-	-
	2,734,329	3,581,367	130,603	220,270

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均存放於中國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限制。

28 計息借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償還計息借貸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1,048,638	1,736,988	771,978	1,736,888
一年後但兩年內	1,219,103	183,820	1,069,103	183,820
兩年後但五年內	991,411	735,278	991,411	735,278
	2,210,514	919,098	2,060,514	919,098
	3,259,152	2,656,086	2,832,492	2,655,9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計息借貸(續)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計息借款的抵押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026,379	1,736,888	599,719	1,736,888
— 無抵押	2,232,773	919,198	2,232,773	919,098
	3,259,152	2,656,086	2,832,492	2,655,986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人民幣749,719,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36,888,000元)以備用信用證擔保。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人民幣276,660,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零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40,000,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零元)(見附註25)擔保。

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人民幣2,232,773,000元須待履行若干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比率的契諾後方可獲得，此乃常見於財務機構提供之借款安排。倘本集團違反提取融資之契諾，將須按要求償還貸款。本集團定期監察遵守該等契諾之情況。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詳情載於附註34(b)。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違反相關提取融資之契諾(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90,154	544,897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客戶按金	282,833	438,461	-	-
— 應付建設款項	61,670	49,474	-	-
— 應計返利及佣金	45,134	186,400	-	-
— 應計廣告開支	9,970	31,803	-	-
— 應計薪金及福利	145,292	144,176	1,556	1,642
— 應付增值稅	117,298	64,841	-	-
— 應付股息	5,000	5,000	-	-
— 其他	201,407	153,580	3,002	5,416
	1,558,758	1,618,632	4,558	7,058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清償。

於結算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個月內	316,007	215,862	-	-
一至三個月	374,147	329,035	-	-
	690,154	544,897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非流動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或然代價	659	5,382
以現金結算之沽出認沽期權	181,032	173,886
	181,691	179,268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透過收購迪暉有限公司及朗輝環球投資有限公司（統稱「女裝公司」）業務的70%股份及投票權益，獲得對女裝公司的控制權。根據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應付總代價包括現金代價人民幣148,000,000元、發行235,000,000股新普通股及或然代價（其金額視乎女裝公司的經調整純利（定義見買賣協議）而定），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三年內支付。此外，本集團向迪暉國際有限公司（女裝公司的非控權股東）授出沽出認沽期權，賦予非控權股東權利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以現金及可變股份數目為代價出售其所持女裝公司全部權益。行使認沽期權的代價視乎女裝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而定，總代價不得超過人民幣900,000,000元。

(a) 應付或然代價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5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5,382,000元），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的「非流動其他應付款項」。

年內結餘減少乃歸因於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減少人民幣4,723,000元（該公允價值減少已計入損益（附註10）中）。

(b) 授予非控權股東的沽出認沽期權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沽出認沽期權以現金結算部分贖回價的現值人民幣181,032,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73,886,000元），入賬列為非流動應付款項，並於其他儲備中相應減少。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沽出認沽期權以股份結算部分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05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0,400,000元），入賬列為衍生金融負債，而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1,650,000元（附註10）於損益確認。

31 投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投資	-	-
墊付予附屬公司款項	1,879,172	2,408,466
就股份獎勵計劃投資於信託(附註31(b))	121,228	121,228
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	76,066	76,066
	2,076,466	2,605,760

計入投資附屬公司之墊付予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預期須於一年後償還。

(a) 附屬公司

下表僅載列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之詳情。除另有註明外，所持之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1) 於中國境外成立的企業						
波司登國際服飾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迪暉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股份	70%	-	70%	採購及經銷非羽絨服飾
長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股份	100%	-	100%	投資控股
盈輝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每股 面值1美元的 股份	100%	-	100%	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附屬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1) 於中國境外成立的企業（續）						
波司登（英國）有限公司	英國	1英鎊	100%	-	100%	採購及經銷非羽絨服飾
波司登零售有限公司	英國	1英鎊	100%	-	100%	經銷非羽絨服飾
朗輝環球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股 每股面值 1美元的股份	70%	-	70%	採購及經銷非羽絨服飾
杰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2) 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波司登國際服飾（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138,000,000美元	100%	-	100%	採購及經銷羽絨服飾
江蘇波司登服裝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35,000,000美元	100%	-	100%	採購及經銷非羽絨服飾
迪輝達進出口（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8,300,000元	70%	-	100%	經銷非羽絨服飾
上海波司登商貿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經銷羽絨服飾

31 附屬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3) 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						
冰潔服飾有限公司	中國	68,000,000美元	100%	-	100%	採購及經銷羽絨服飾
波司登羽絨服裝有限公司	中國	80,000,000美元	100%	-	100%	採購及經銷羽絨服飾
康博服飾有限公司	中國	85,000,000美元	100%	-	100%	採購及經銷羽絨服飾
上海雙羽服飾有限公司	中國	68,000,000美元	100%	-	100%	採購及經銷羽絨服飾
4) 於中國成立的內地公司						
常熟市波司登廣告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廣告代理
上海康波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元	100%	-	100%	進口及出口業務
深圳市杰西服裝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6,500,000元	70%	-	100%	採購及經銷非羽絨服飾
常熟市波司登進出口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100%	採購及經銷貼牌加工品
江蘇波司登營銷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	100%	經銷羽絨服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附屬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4) 於中國成立的內地公司（續）						
上海波司登服飾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100%	經銷羽絨服飾
上海旭高時裝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00,200,000元	51%	-	51%	經銷非羽絨服飾
上海波司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8,000,000元	100%	-	100%	網絡諮詢及羽絨及 非羽絨服飾的電子商務
上海雪中飛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100%	經銷羽絨服飾
上海波司登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8,000,000元	100%	-	100%	羽絨及非羽絨服飾的 電子商務

i) 以上在中國註冊的各公司名稱英文翻譯僅供參考，官方名稱以中文為準。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概無擁有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非控權股東權益。

31 附屬公司（續）

(b) 股份獎勵計劃的信託（「信託」）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採用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限制，旨在以本公司股份認可及獎勵為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若干合資格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施。

本公司已委任受託人（「受託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的主要活動為，以本公司合資格僱員利益，管理及持有本公司股份作股份獎勵計劃之用。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將以本公司提供的現金在市場上買入本公司股份，並以信託形式為相關僱員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文無償歸屬相關受益人為止。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任何時候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

由於本公司有權控制信託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亦可得益於僱員（通過與本集團的持續僱傭關係獲授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的貢獻，故本集團須整合信託。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信託中注資人民幣121,228,000元，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入賬為「投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受託人購入53,508,00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3,508,000股），總代價為人民幣71,778,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778,000元）（包括相關交易成本）。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合資格僱員任何股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下表載列聯營公司的詳情，所有聯營公司均為無法取得市場報價的非上市公司：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新富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股 每股1美元的 普通股	21%	-	30%	採購及經銷非羽絨服飾
聯得發展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股 每股1美元 的普通股	21%	-	30%	採購及經銷非羽絨服飾

附註1： 該等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市場從事「BUOU BUOU」品牌女裝服之研究、設計及發展、原料採購、外判生產、市場推廣及分銷。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以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聯營公司。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資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總額	167,585	-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持續經營業務溢利總額	17,585	-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的各個部份於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有關本公司權益個別部分於年初及年末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c))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e))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d))	兌換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d))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二零一二年的權益變動：	622	1,956,392	76,066	(784,578)	213,477	1,461,979
年內虧損	-	-	-	-	(78,333)	(78,333)
匯兌差額－境外業務	-	-	-	(8,674)	-	(8,674)
股息(附註33(b))	-	(1,170,675)	-	-	-	(1,170,675)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622	785,717	76,066	(793,252)	135,144	204,297
二零一三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1,390,762	1,390,762
匯兌差額－境外業務	-	-	-	(125)	-	(125)
股息(附註33(b))	-	(648,153)	-	-	-	(648,153)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622	137,564	76,066	(793,377)	1,525,906	946,7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9分 (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9分)	234,410	389,958
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分 (二零一三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2分)	127,131	413,743
	361,541	803,701

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並無確認為結算日負債。

(ii) 年內已批准及支付的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批准及支付的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5.2分（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9.8分）	413,743	780,717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法定與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普通股	20,000,000	1,556	20,000,000	1,556
相等於美元（千元）		200		200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8,007,350	622	8,007,350	622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享有不時宣派的股息，並可於本公司大會上享有一股一票之權利。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剩餘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法定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以100美元法定股本註冊成立，分為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透過股本的一系列變動，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完成後，法定股本為200,000美元，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d)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股本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本儲備指授予僱員及顧問股份的僱員服務價值。

(ii)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乃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及於中國註冊成立、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實體章程所確立。撥款至儲備已獲各董事會批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性質及目的（續）

(iii) 外幣兌換儲備

外幣兌換儲備包括換算中國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有關儲備乃根據附註3(b)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iv)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包括投資終止確認或減值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累計變動淨額。

(e) 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本公司的所有儲備（包括股本溢價及留存盈利）可用於向權益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但緊隨擬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之日期後，本公司須能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的債項。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儲備（包括股本溢價及留存盈利）為人民幣946,159,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03,675,000元）。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從而透過與風險水平對應的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獲得合理成本的融資，繼續為股東創造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對資本架構展開檢討及管理，以在較高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的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按經調整淨負債資本比率的基準監察其資本架構。為此，本集團界定經調整淨負債為負債總額（包括計息貸款及借貸以及融資租賃下的責任，但不包括可贖回優先股）加非累計擬派股息，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所有股本及可贖回優先股部分（於權益中確認為有關現金流量對沖的金額除外）減非累計擬派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策略自二零一三年起保持不變，旨在將經調整淨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介乎10%至30%的較低者。為了維持或調整比率，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向股東退還資本、作出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求減債。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f) 資本管理（續）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調整負債比率如下：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8	1,048,638	1,736,988	771,978	1,736,888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8	2,210,514	919,098	2,060,514	919,098
負債總額		3,259,152	2,656,086	2,832,492	2,655,986
加：擬派股息	33(b)	126,381	410,978	127,231	413,74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2,117,996)	(1,935,356)	(130,603)	(220,270)
經調整淨負債		1,267,537	1,131,708	2,829,120	2,849,459
總權益		7,154,889	7,098,387	946,781	204,297
減：擬派股息	33(b)	(126,381)	(410,978)	(127,231)	(413,743)
經調整資本		7,028,508	6,687,409	819,550	(209,446)
經調整淨負債資本比率		18.0%	16.9%	345.2%	∞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不受外來資本規定的限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面對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本集團亦面對主要由氣候狀況及競爭帶來的業務風務。

本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為管理該等風險而採納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與慣例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方款項。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所面對的信貸風險。

對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會對所有要求信貸額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一般自發單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逾期結欠的債務人須清償所有未付結餘方可再獲授信貸。本集團通常不會從客戶取得抵押品。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點所影響。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及國家的違約風險亦影響信貸風險，但程度較輕。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最高信貸風險（不計抵押品）為資產負債表中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方款項之賬面值減任何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會令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任何其他擔保。

關於本集團所面對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進一步數據資料披露載於附註22。

(ii) 銀行存款

本集團在信貸評級優良的金融機構存款以減低信貸風險。鑑於銀行信貸評級，管理層預期交易對手不會違約。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由信貸評級優良的金融機構安排。根據與金融機構的協議，金融機構為大部分本金提供擔保，故本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無法支付到期金融債務的風險。本集團訂有政策定期監察當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符合貸款契約的規定，以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及可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儲備，以及取得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足資金額度承諾，藉以應付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負債於結算日的合約剩餘到期日，乃按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為浮息）結算日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須支付的最早日期分析：

	二零一四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資產 負債表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資產 負債表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或按要 求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總計		於一年內 或按要 求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計息借貸	1,107,962	1,275,931	1,029,468	-	3,413,361	3,259,152	1,777,139	23,815	951,383	-	2,752,337	2,656,086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1,558,758	-	-	-	1,558,758	1,558,758	1,618,632	-	-	-	1,618,632	1,618,632
應付關連方款項	2,806	-	-	-	2,806	2,806	12,237	-	-	-	12,237	12,237
非流動其他												
應付款項	-	191,097	-	-	191,097	181,691	-	-	191,939	-	191,939	179,268
	2,669,526	1,467,028	1,029,468	-	5,166,022	5,002,407	3,408,008	23,815	1,143,322	-	4,575,145	4,466,223
本公司												
計息借貸	827,450	1,125,611	1,029,468	-	2,982,529	2,832,492	1,777,038	23,815	951,383	-	2,752,236	2,655,986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4,558	-	-	-	4,558	4,558	7,058	-	-	-	7,058	7,058
	832,008	1,125,611	1,029,468	-	2,987,087	2,837,050	1,784,096	23,815	951,383	-	2,759,294	2,663,0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

(i) 利率概況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貸。下表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於結算日的利率概況：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計息貸款	2.11%	(3,259,152)	2.61%	(2,656,086)
已抵押銀行存款	3.42%	468,933	3.30%	1,412,781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92%	147,400	3.07%	233,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47%	2,117,996	0.59%	1,935,356
其他金融資產	6.17%	420,000	4.85%	460,000
		(104,823)		1,385,281
本公司				
計息貸款	2.23%	(2,832,492)	2.61%	(2,655,9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0.04%	130,603	0.04%	220,270
		(2,701,889)		(2,435,716)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估計本集團本年度的稅後溢利及留存盈利將下降／上升約人民幣8,389,000元（二零一三年：上升／下降約人民幣4,461,000元）。權益的其他部分不受利率變動影響。

以上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於結算日已發生，且利率變動已用於當日存在的金融工具利率風險。增減100個基點乃管理層對直至下個年結日止期間利率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外匯風險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所有涉及人民幣的外匯交易僅可於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獲准買賣外匯的機構進行。外匯交易所採用的匯率為中國人民銀行主要根據供求釐定的匯率。本集團面對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和計息借貸。導致這種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港元。

(i) 面對的外匯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結算日確認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資產或負債產生的主要外匯風險。

本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美金千元	港幣千元	美金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	339	224,645	2,447	236,718
貿易應收款項	8,745	-	9,773	-
預付原材料及 服務供應商的款項	12,603	-	4,521	-
貿易應付款項	(239)	-	(5,453)	-
計息借貸	-	(759,131)	-	(1,878,995)
	21,448	(534,486)	11,288	(1,642,277)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	63,368	78,261
計息借貸	(570,000)	(1,878,995)
	(506,632)	(1,800,7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外匯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外匯匯率在結算日有合理可能變動（本集團因此面對重大風險）情況下，本集團稅後溢利（及留存盈利）的概約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餘額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存款。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外匯匯率 上升／ (下降) %	對稅後溢利及 留存盈利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外匯匯率 上升／ (下降) %	對稅後溢利及 留存盈利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0%	(42,386)	10%	(132,633)
美元	10%	9,896	10%	5,308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變動於結算日已發生，且匯率變動已用於本集團各實體當日存在的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外匯風險，而所有其他變量（特別是利率）保持不變。

上述變動乃管理層對直至下個年結日止期間外匯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

本集團確保於必要時透過按現貨匯率買賣外幣消除短期差異，將風險淨額保持在合理水平。

(e) 業務風險

本集團主要的業務為研究、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外包生產、市場推廣及分銷易受季節波動影響的品牌羽絨服產品。因此，財政年度下半年的銷量與收入一般遠高於財政年度上半年。年內天氣狀況、設計遭競爭對手剽竊並以較低價格複製的速度，以及本集團能否開發迎合市場需求的新設計、維持有效的分銷網絡、製造足夠產品以滿足季節銷售及將存貨控制在理想水平，均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鑑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日後的財務業績可能有重大波動。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f)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於結算日經常計量的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計量所歸入的層級參照估值技術所用輸入參數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具體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參數，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參數，即不符合第一級標準的可觀察輸入參數，而且不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參數指缺乏市場數據的參數；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計量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重要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82,930	2,082,930	-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12,050	-	12,050
應付或然代價	659	-	6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f) 公允價值計量（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重要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42,784	1,642,784	-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10,400	10,400	-
應付或然代價	5,382	-	5,382

用於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的估值方法及輸入參數

第二級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經參照與估值資產類似的工具之報價，並就估值資產特有的因素作調整後釐定。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採用適當估值法並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而釐定。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採用收入法基於估計付款金額及其他相關概率釐定，並在適當時貼現至現值。

(ii) 並非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5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廠房、物業及設備的以下資本承擔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106,569	75,478
已授權但並未訂約	3,400	30,281
	109,969	105,759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未償資本承擔。

(b) 經營租賃承擔

應付不可取消經營租賃的租金如下：

	本集團 於三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159,617	141,688	404	403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33,635	195,271	101	504
五年後	6,173	3,464	-	-
	299,425	340,423	505	907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多個倉庫、工廠設施及辦公室。最初租期一般介乎一至六年，可於該期屆滿後續期。租賃款項一般逐年增長以反映市場租金。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按照特許銷售安排經營零售網點。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佔年度收入百分比計算的特許銷售費為人民幣795,003,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682,609,000元）。

(c)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關連方交易

年內，與下列各方的交易視為關連方交易。

各方名稱	關係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控股權益股東高德康先生及其家族（「高氏家族」）實益擁有
山東康博實業有限公司（「山東康博」）	本集團控股權益股東高氏家族實益擁有
江蘇蘇甬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江蘇蘇甬」）	本集團控股權益股東高氏家族實益擁有
江蘇康欣制衣有限公司（「江蘇康欣」）	本集團控股權益股東高氏家族實益擁有
中科波司登納米服飾（蘇州）有限公司（「中科波司登」）	本集團控股權益股東高氏家族實益擁有

36 關連方交易（續）

(a)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		本公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採購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449	171	-	-
中科波司登	2,661	3,487	-	-
江蘇康欣	10	-	-	-
總額	3,120	3,658	-	-
物業租賃的租金開支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6,934	7,466	-	-
山東康博	2,165	2,135	-	-
江蘇蘇甬	5,448	2,185	-	-
總額	14,547	11,786	-	-
加工費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477,551	396,983	-	-
山東康博	583	27,805	-	-
江蘇康欣	4,605	4,577	-	-
江蘇蘇甬	-	640	-	-
總額	482,739	430,005	-	-
綜合服務費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i)	12,828	3,700	-	-
總額	12,828	3,700	-	-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於附註12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關連方交易（續）

(a)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交易（續）

- (i) 該費用主要為支付予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的酒店（該酒店為本集團提供酒店住宿服務）的費用，以及支付予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的物業管理公司的物業管理費。

上述關連方交易構成了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要求的披露資料載於董事會報告書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b) 關連方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人士的其他應收款項：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144,045	94,382	-	-
江蘇康欣	95	13	-	-
江蘇蘇甬	121	-	-	-
	144,261	94,395	-	-
應收關連方款項總額	144,261	94,395	-	-
應付以下人士的貿易應付款項：				
山東康博	1,397	9,875	-	-
中科波司登	875	1,828	-	-
	2,272	11,703	-	-
應付以下人士的其他應付款項：				
山東康博	534	534	-	-
應付關連方款項總額	2,806	12,237	-	-

37 結算日後事項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公司建議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付末期股息人民幣127,131,000元，相當於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分。

38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視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康博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39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之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修訂及一項新準則，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用，其中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如下。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帳目及審計」的規定已根據該條例第358條於本公司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即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生效。本集團現正評估公司條例的變動預期對首次應用第9部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迄今的結論為，有關變動不大可能構成重大影響，僅將主要影響合併財務報表內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於以下日期或
其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除非另有註明)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i>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i>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i>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i>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金融工具</i>	待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截至目前，採用上述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德康先生 (董事局主席) (附註1及2)

梅冬女士

高妙琴女士

黃巧蓮女士

麥潤權先生

芮勁松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炳根先生 (附註1·2及3)

王耀先生 (附註1·2及3)

魏偉峰博士 (附註3)

廉潔先生 (附註3)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麥潤權先生

授權代表

高德康先生

麥潤權先生

股份上市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3998

投資者關係

電郵：bosideng_ir@bosideng.com

電話：(852) 2866 6918

傳真：(852) 2866 6930

網站

<http://company.bosideng.com>

<http://www.bosideng.com>

投資者關係顧問

iPR奧美公關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17樓1703A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香港法律主要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支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支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蘇州市支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附註：

- (1) 薪酬委員會成員，王耀先生為委員會之主席
- (2) 提名委員會成員，高德康先生為委員會之主席
- (3) 審計委員會成員，魏偉峰博士為委員會之主席

股東 信息

重要日期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
(可獲發末期股息的股東)(包括首尾兩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息

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港幣2.0仙
派發日期 :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或前後

財政年結日

三月三十一日

買賣單位

2,000股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osid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